



股票代號:8176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zcom.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吳佳芳	陳德坤
職稱：副總經理	財會部經理
電話：(03)577-7364	(03)577-7364
電子郵件信箱：catherine@zcom.com.tw	tonnychen@zcom.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 8 號 5 樓
電話：(03)577-7364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名稱：鄭雅慧會計師
溫芳郁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網址：www.pwc.com.tw
電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www.zcom.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董事長的話.....	1
二、營業報告書.....	2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資訊.....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核報告.....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董事長的話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一〇五年國際經濟情勢較為穩定，寄望一〇六年能更好，本公司去年歐洲客戶穩定成長、並增加美洲運營商客戶，以及成立Z-Com(India)以擴大經營當地系統應用機會，也在東南亞電訊市場略有進展，去年度營業額(單一報表)小幅成長，毛利率也較上一年度上升；合併營業收入總額新台幣12.2億元，則較前一年度下降7%、毛利率29%，合併稅後淨損為新台幣937仟元，但歸屬於母公司稅後淨利為新台幣37,884仟元，相當於每股盈餘新台幣0.53元。

展望未來在全球網路通訊流量持續成長的趨勢，將繼續帶動網路基礎建設的佈建及升級需求，在智慧城市、大數據應用、物聯網與車聯網的多元化的應用與發展驅動下，連網裝置將持續成長，龐大的數據流量，讓網通產業仍充滿新商機，公司將持續進行系統應用推廣及強化服務與競爭優勢，並開拓發展印度、東南亞、非洲、俄羅斯等地區，努力追求成長並提升獲利能力。惟2017匯率變化，尤其新台幣兌美元的趨勢將是今年獲利的挑戰。

至於產品發展，除積極持續發展網通、電信基礎、無線寬頻設備之OEM/ODM業務外，對於雲端平台維運服務與建置4G/5G專網平台，可用於道路交通、軌道交通以配合智慧城市與V2X 車聯網未來5G 與 IoT 趨勢，尋找短期落地的系統應用機會。

轉投資公司南京智達康，自去年九月起我們已進行實質管控，也將WiFi/LTE分流之系統產品推向東南亞等地，走向國際市場擴大應用機會！智達康去年仍有虧損，今年將努力扭虧，至於轉投資全資子公司江西智微亞(製造)去年之財務報告持續穩定獲利，並能在2017年持盈保泰。

感謝各位蒞臨指教，並感謝股東們的信賴及支持，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凡恩科技(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 謝金生



二、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〇五年國際經濟情勢已漸回穩，寄望一〇六年能更好，本公司去年歐洲客戶仍穩定成長、並增加美洲運營商客戶，以及成立印度Z-Com 以擴大經營當地市場機會，也在東南亞電訊市場有所突破，本公司去年度營業額(單一報表)有小幅成長，毛利率也較上一年度上升。

轉投資南京智達康，自去年九月起進行實質管控，也將WiFi分流之系統產品推向東南亞等地，擴大市場機會！惟因全球運營商對4G小型基地台仍未表態，迄今尚未有大標案，故改投入專網應用市場如都市道路交通、軌道交通等配合 5G 與 IoT 智慧城市應用。目前仍屬小量出貨的應用推廣階段，故智達康去年仍有虧損。

至於轉投資全資子公司江西智微亞(製造)去年之財務報告持續穩定獲利，盼持續積極優化人員配置、組織與流程，提高營運效率與強化供應鏈管理，建構成本競爭優勢，智微亞將能在2017年持盈保泰。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單一報表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146,493仟元，較前一年成長5%，毛利率為20%、營業淨利60,286仟元、稅後淨利37,884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0.53元。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1,226,389仟元、合併營業損失24,896仟元、合併稅後淨損937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05年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總額新台幣12.2億元，較前一年度下降7%，毛利率為29%、合併稅後淨損為937仟元、歸屬於母公司稅後淨利為37,884仟元，相當於每股盈餘新台幣0.53元。本年度各項財務指標尚在正常範圍內，財務結構仍屬穩健。

(四)研究發展狀況

一〇五年度的研究發展重點為：

1. 持續強化工規與車聯網產品之系統應用發展。
2. 對WiFi 分流系統產品進行升級至WAG，與領導廠商如 CISCO、華為等同步，以擴大國際市場佔有率。
3. 投入LTE專網系統研發應用市場結合LTE-FI 與 WiFi 系統應用。
4. 因應智慧家庭及物聯網趨勢，持續強化雲端管理系統MVNO研發。

二、一〇六年度營運計畫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經營方針如下：

- (一) 行銷政策：強化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間的夥伴關係，開拓系統應用平台與市場，與東南亞、印度、非洲、俄羅斯等地區之系統集成公司(SI)合作，結合在地化應用軟體與雲增值功能之強化，推動系統應用產品行銷。
- (二) 生產政策：強化九江工廠落實成本精實專案，優化產能配置及導入生產自動化，簡化製程與物流成本，提升生產效能與競爭力，讓營運更具彈性及效益，以提升公司毛利。
- (三) 產品發展方向：整合研發資源，積極持續發展網通、電信基礎、無線寬頻等設備之OEM/ODM業務外，對於雲端平台維運服務方案與建置4G/5G專網平台，可用於道路交通、軌道交通等配合智慧城市與V2X 車聯網未來5G 與 IoT 趨勢，現正尋求系統應用方案在短期能落地且大幅成長的機會。

(四) 一〇六年營業預估：

展望未來在全球網路流量持續成長的趨勢，將繼續帶動網路基礎建設的佈建及升級需求，在智慧城市、大數據應用、物聯網與車聯網的多元化的應用與發展驅動下，無論是連網裝置的激增，或是龐大的數據流量，都讓網通產業仍充滿新商機，公司將持續進行應用推廣及強化服務與競爭優勢，並開拓發展印度、東南亞、非洲、俄羅斯等地區，努力追求成長並提升獲利能力。

三、公司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外部競爭環境：OEM/EMS業務仍不斷有台灣或大陸代工廠在價格上的競爭，要持續改善客戶服務品質及效率；至於系統應用產品的合作夥伴選擇是否能與市場接軌，將使業務和研發更具挑戰性。
- (二) 法規經濟環境：國際經濟形勢不斷因智慧城市發展而產生變化，多數新開發區域的稅務運營模式與付款方式具有一定的挑戰性！而政府政策多變似已提高政治不確定性，出口商面臨諸多不可控因素，對於經營成本或許會產生不利的影響。
- (三) 總體經營環境：總體經濟發展依然充滿著不確定性，有許多區域性的政治不穩定性如歐盟國家以及匯率的大幅波動為企業經營帶來挑戰，新的一年公司對經營策略應更謹慎務實，隨時檢視大環境是否對公司營運產生影響，並據以研擬必要因應措施，特別是新興市場的變化，對市場需求增添更多變數，對經營將有更多挑戰。

四、結語

感謝股東們長期的信賴及支持，經營團隊暨全體員工深刻感受股東的殷切期許，我們將繼續秉持穩健經營、嚴守公司治理規範、永續發展的精神，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戮力提升營運績效及股東權益，以不負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與期許，期望新的一年能繼續給予鼓勵與指導。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總經理：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4 年 3 月 10 日。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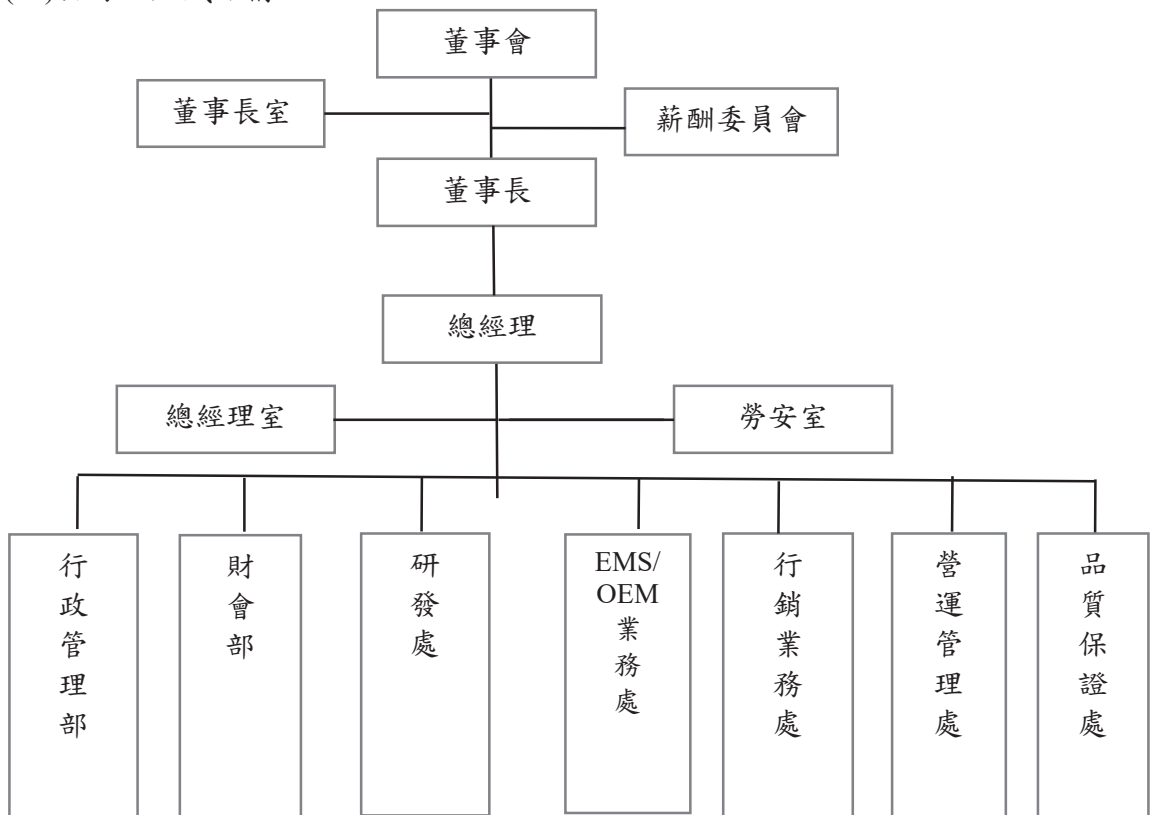
- 84.03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4,000 仟元，以無線通訊產品之研發為主。
- 84.07 獲國科會”研究開發關鍵零組件及產品計劃補助款”(計劃名稱：行動式無線數據通訊網路)。
- 84.09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120,000 仟元。
- 85.09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180,000 仟元。
- 85.09 完成低功率行動數據系統。
- 86.02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240,000 仟元。
- 86.03 推出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並通過美國 FCC 及歐洲 CE Mark 認證。
- 86.12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50,000 仟元。
- 87.07 辦理公開發行完成。
- 88.04 通過 ISO 9002 認證。
- 89.03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
- 89.04 推出 IEEE 802.11b 高速無線區域網路產品。
- 90.01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
- 91.05 XG-5850 雙模 AP(a+g)獲本年 Computex 首獎。
- 91.06 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660,000 仟元。
- 91.12 推出 11g 超高速 2.4G 產品系列，並有多項產品獲獎。
- 92.04 11g AP 出貨北美及歐洲市場，獲得美洲 Cnet 及 Zdnet 歐洲 PC Direct 評比最佳產品大賞。
- 92.09 本公司股票於興櫃掛牌買賣。
- 93.03 於德國 Cebit 展出 wifi USB storage 及特殊介面 SPI，產品率先業界推出並可導入量產。
- 93.06 於 Computex 展出 wifi 數位家庭及語音產品，技術領先業界。
- 93.08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776,000 仟元。
- 94.01 通過 ISO 14001/1996 認證。
- 94.01 智捷科技榮獲商業週刊評選 93 年十大研發創新公司。
- 94.03 率先業界推出 wifi/Bluetooth 雙模產品，並獲認證。
- 94.09 全面導入環保無鉛生產製程。
- 94.12 獲經濟部工業局審核通過並補助 Wimax 科專計畫。
- 95.03 於德國 Cebit，展出 draft 11n 產品，技術能力深獲肯定。
- 95.06 為國際上率先實現 802.16d 技術，為領先廠商之一，於 Computex 期間，實際展出戶外型 CPE 元機並展示效能，深獲肯定。
- 95.11 辦理減資新台幣 96,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680,000 仟元。
- 95.12 WiMAX 產品 ZMAX -8210 通過資策會 PCT / RCT 測試。

- 96.01 WiMAX 產品 ZMAX-8210 通過電信技術中心 IOT 測試。
- 96.08 取得 SONY GP 認證資格。
- 97 北京奧運室內基地台合格供應商。
- 97.08 與 Intel 合作開發 RCP ODU 產品。
- 97.11 執行庫藏股買回供轉讓予員工。
- 97.12 Wifi router 結合 3G 功能開發。
- 98.09 工業用印表機模組無線通過認證。
- 98.11 11n 高功率 Outdoor CPE 產品量產。
- 99.03 802.11b/g 基地台，獲中國上海世博會採用。
- 99.08 802.11n 基地台，獲中國運營商採用。
- 99.09 廠房購置。
- 99.10 802.11n 雙模高功率模組，獲中國運營商採用。
- 99.12 公司遷移新址。
- 100.02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 99 年度 TIPS 證書。
- 100.09 榮獲 TTQS 國家教育訓練品質系統評鑑【銅牌】。
- 101.02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 100 年度 TIPS 證書。
- 101.09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695,590 仟元。
- 101.11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711,000 仟元。
- 102.04 子公司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上線投產無線網路產品。
- 102.06 本公司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
- 102.07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800,230 仟元。
- 102.08 子公司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通過 ISO9001&ISO14001 品質認證。
- 102.09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註銷庫藏股，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791,000 仟元。
- 103.01 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健康職場認證之健康啟動標章。
- 103.07 子公司南京智達康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正式掛牌交易。
- 104.06 LTE-Fi 系列產品獲工研院採用，展開正式合作。
- 104.09 子公司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 104.10 無線覆蓋熱點佈建產品，正式獲印度營運商採用及出貨。
- 104.12 參與化零為整方案，此方案係由經濟部與民間合作推動先進商務推展聯盟與 Y5 Bus 服務。
- 105.09 參與國合會國際合作專案，協助友邦國-聖露西亞進行無線區域網路建置。
- 105.09 辦理現金減資新台幣 66,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為新台幣 725,000 仟元。
- 106.02 印度子公司正式設立，正式服務當地運營商及出貨。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執掌業務
董事長室	1. 內部控制制度之制定與修正。 2. 年度查核計劃之執行與改進成效之追蹤。 3. 股務業務之處理。
總經理室	1. 營運目標之訂定並推動方針管理。 2. 落實責任中心及目標管理制度。 3. 執行績效改善專案。 4. 智權及法務相關事務。
行政管理部	1. 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行政事務管理與服務。 2. 安全衛生事務推展、公共關係及勞資關係之維繫。 3. 經營管理策略暨計劃之推動。
財會部	1. 財務運作及規劃。 2. 會計制度之設立及會計帳務、稅務之處理。 3. 各項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管理資訊之提供。

單位	執掌業務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據產品計劃，規劃並執行產品開發計劃。 2. 規劃研發時程與產品開發專案之管理。 3. 整合研發資源及掌握技術人員分工作業與動向。 4. 提供產品技術支援、應用技術、系統解決方案。 5. 產品定義、定位與制定發展計劃。 6. 掌控新產品開發流程與量產時間表。 7. 辦理產品 EOL(End-of life)事宜。 8. 支援客訴服務。
EMS/OEM 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EMS/OEM 等業務開發、市場銷售相關事務。 2. 銷售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3. 全球市場商情資訊之收集分析。 4. 銷售管理及售後服務。
行銷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ODM 暨品牌業務開發、市場銷售相關事務。 2. 銷售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3. 全球市場商情資訊之收集分析。 4. 銷售管理及售後服務。
營運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進料及存貨之控管。 2. 量產流程與改進工程之研究與改善。 3. 產品、零組件進貨排程及必要協調、管理。 4. 有效執行產品、零組件採購任務。 5. 協助產品售後問題之處理。 6. 供應商評估與管理。
品質保證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並推動各項品質控制系統。 2. 負責進料檢驗、製程檢驗及出貨檢驗，以確保生產品質。 3. 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4. 符於法規之文件管制。 5. 供應商評估與稽核。
勞安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釐訂、督導職業災害防制計劃及職業災害調查。 2. 規劃、督導各部門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3. 規劃、督導安全衛生設施之檢點與檢查。 4. 指導、監督適用場所負責人實施巡視、定期檢查、重點檢查及作業環境測定。 5. 規劃、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6. 規劃、實施勞工健康檢查與管理。 7. 規劃、督導廢棄物清理法相關之廢棄物清理事宜。 8. 提呈有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資料及建議。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基本資料

106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			102.05.31	703,624	0.99%	2,900,909	4%	-	-	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謝金生 法人代表:謝金生	男	105.05.27	3	84.02.23	3,075,871	4.33%	3,162,933	4.36%	-	-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智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公司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瑛宏商業(股)公司	-			84.02.23	568,730	0.80%	521,276	0.72%	-	-	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	-	-
		吳咨杏 法人代表:吳咨杏	女	105.05.27	3	104.06.11	-	-	-	-	-	-	朝邦文教基金會執行長 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 瑛宏商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	-
董事(註1)	中華民國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			90.05.29	3,473,898	4.89%	3,184,041	4.39%	-	-	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 拓碼科技(股)公司董事	-	-
		蔣志昌 法人代表:蔣志昌	男	106.01.01	3	106.01.01	-	-	-	-	-	-	友訊科技(股)公司多品牌通路策略室處長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還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捷亞國際(股)公司	-	105.05.27	3	102.05.31	2,635,366	3.71%	1,826,875	2.52%	-	-	-	-	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法人代表:王怡真	女	105.05.27	-	105.05.27	-	-	-	-	-	-	-	-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同仁醫院醫療財團法人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	105.05.27	3	105.05.27	1,323,000	1.67%	1,749,714	2.41%	-	-	-	-	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法人代表:吳佳芬	女	105.05.27	836,854	1.06%	767,027	1.06%	-	-	-	-	-	-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Z-COM Technology, LTD. 董事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董事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智捷科技業務營運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Z-COM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逸衡	男	105.05.27	3	92.07.17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兼任 國立政治大學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兼任 教授 中國青年救國團主任 教育部科大評鑑企管學門評鑑委員兼召集人 國立政治大學土木工程系碩士 交通部台灣區高速公路工程局工程師 國立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講師、副教授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理事 華文商管學院認證(ACCSB)工作委員會召集人 ACCSB 認證中心執行長 高雄醫學大學教授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台生	男	105.05.27	3	96.06.29	-	-	-	-	226,758	0.31%	-	-	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捷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元良	男	105.05.27	3	104.05.29	-	-	-	-	-	-	-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hD in Industrial & Systems Engineering 光寶電子集團通訊事業群總經理 華宇光能集團執行長	新日光能源科技集團永旺能源源執行長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世圻	男	105.05.27	3	96.06.29	-	-	-	-	-	-	-	-	泰國亞洲理工學院運輸交通工程研究所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系統管理研究所研究員 交通部政務次長 交通部代理部長 國立交通大學、成功大學兼任教授 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永續發展組召集人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永續發展組資深顧問 中華民國道路協會監事 葛瑪蘭文化基金會董事 韋亞若文教基金會董事 智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劉燈發	男	105.05.27	3	93.06.01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廣信益群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瑞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欣隆精密壓鑄(股)公司監察人 安東貿易(股)公司監察人 智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農安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廣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歐曼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友安	男	105.05.27	1	104.05.29	976,404	1.23%	894,935	1.23%	63,194	0%	-	-	交大運輸研究所工學碩士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註1：友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原為劉茂松，於106/1/1改派蔣志昌擔任。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前十名股東及持股比例：

106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瑛宏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顏王珍珍	13.70%
	吳咨杏	0.24%
	顏克文	1.20%
	顏莉安	1.20%
	顏克莉	1.20%
	林光煒	3.25%
	林向維	3.25%
	宗源國際有限公司	42.79%
	復安環球有限公司	33.17%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王怡弘	28.00%
	王怡仁	25.71%
	王怡真	25.71%
	王陳光芬	20.31%
	王傳芳	0.27%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吳佳芳	28.37%
	胡大宇	1.4%
	謝凡	9.3%
	謝恩	12.09%
	謝金生	48.84%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吳佳芳	5%
	謝金生	48.3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67%

3.法人股東之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者，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

106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宗源國際有限公司	顏王珍珍	99.93%
	英屬維京群島商 TRIUMPH EXCEL ASIA LIMITED	0.07%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復安環球有限公司	顏王珍珍	0.54%
	顏瑛瑛	99.46%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友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環宇世宸股份有限公司	3.05%
	高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1%
	余祈霖	2.49%
	薩摩亞商捷睿投資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14%
	李中旺	1.7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65%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50%
	左麗君	1.35%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17%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6年3月31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條件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凡恩科技有限 公司代表人： 謝金生			√	√			√	√	√			√	√	0	
瑛宏商業(股) 公司代表人： 吳咨杏			√	√		√	√	√	√	√	√	√	√	0	
友佳投資有限 公司代表人： 蔣志昌			√	√			√	√	√	√	√	√	√	0	
捷亞國際(股) 公司代表人： 王怡弘			√	√			√	√	√	√	√	√	√	0	
鑫匯智投資有 限公司代表 人:吳佳芳			√	√			√	√	√			√	√	0	
周逸衡	√			√	√	√	√	√	√	√	√	√	√	0	
黃台生	√			√	√	√	√	√	√	√	√	√	√	0	
蘇元良			√	√	√	√	√	√	√	√	√	√	√	0	
陳世圯			√	√		√	√	√	√	√	√	√	√	0	
劉燈發		√	√	√		√	√	√	√	√	√	√	√	0	
陳友安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金生	男	84.03.10	3,162,933	4.36%	-	-	-	-	美國喬治亞學院系統工程系所博士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所副教授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資深顧問 美國紐澤西州美國電話電報公司貝爾實驗室 美國研究員經理 美國蓋瑟斯堡國際商業機器(股)公司產業分析師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智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佳芳	女	105.07.01	767,027	1.06%	-	-	-	-	彰化師範大學英文系學士 智捷科技(股)公司行銷業務處長 智捷科技(股)公司日本區業務經理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凡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Z-COM Technology, LTD. 董事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董事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智捷科技業務暨運籌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Z-COM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智捷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南京智威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公司監事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股)公司監事	無	無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陳德坤	男	97.05.05	0	0%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學士 五德科技(股)公司會計課長 上海艾維維數碼(股)公司財務經理 蘇州虹光精密(股)公司財務經理 智捷科技(股)公司財會部課長/副理	南京智威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公司監事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股)公司監事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 3)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450		0		1,189	140	140	4.7%	4.7%	
董事	捷亞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王怡真										
董事	瑛宏商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咨杏										
董事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志昌	450	450	0	0	1,189	140	140	4.7%	4.7%	
董事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佳芬										
獨立 董事	周逸衡										
獨立 董事	黃台生										
獨立 董事	蘇元良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董事	捷亞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王怡真							
董事	瑛宏商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咨杏							
董事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志昌							
董事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佳芳	7,522	7,522	54	54	1,019	0	27.38%
獨立董事	周逸衡							
獨立董事	黃台生							
獨立董事	蘇元良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H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低於2,000,000元	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謝金生)、捷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王怡真)、友佳投資有限公司(蔣志昌)、瑛宏商業股份有限公司(吳咨杏)、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吳佳芳)、周逸衡、黃台生、蘇元良	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謝金生)、捷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王怡真)、友佳投資有限公司(蔣志昌)、瑛宏商業股份有限公司(吳咨杏)、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吳佳芳)、周逸衡、黃台生、蘇元良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謝金生)、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吳佳芳)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2：本公司於106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本公司於106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監察人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註 1)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友安	0	0	446	446	54	54	1.32%	無
監察人	陳世圯							1.32%	
監察人	劉燈發								

註：1.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2,000,000元	陳友安、陳世圯、劉燈發	陳友安、陳世圯、劉燈發	陳友安、陳世圯、劉燈發	陳友安、陳世圯、劉燈發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註1)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謝金生	7,522	7,522	54	54	0	0	1,019	0	1,019	0	1,019	0	22.69%	22.69%	416
副總經理	吳佳芳															

註：1. 本公司於106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本公司於106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酬金總額	6,504	10,874
	占稅後純益比例	31.01	28.70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6,632	11,290	
	占稅後純益比例	(45.61)	(1,204.9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給付政策明定於公司章程內：董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之提撥比率，經董事會通過後予以分配，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則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支給議定之。
- B.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則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支給議定之；盈餘分配之係由董事會依據分配年度盈餘狀況及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成數決議，並經股東會承認。
- C. 酬金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與副總經理之酬金得基於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獲利情形及營運風險，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適當調整之，且不應引導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與副總經理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避免本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等不當之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及 106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11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11	-	100%	
董事	瑛宏商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咨杏	3	5	27%	
董事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志昌	9	0	82%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於106/01/01改派蔣志昌擔任。
董事	捷亞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王怡真	7	2	64%	
董事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佳芳	6	1	86%	105/5/27 新選任
獨立董事	周逸衡	8	0	73%	-
獨立董事	黃台生	8	2	73%	-
獨立董事	蘇元良	9	0	82%	
監察人	陳友安	9	0	82%	
監察人	陳世圯	7	0	64%	-
監察人	劉燈發	6	0	55%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本公司第七屆第 18 次董事會討論：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周逸衡及黃台生二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 本公司第八屆第 2 次董事會討論：經理人調薪案，謝金生董事及吳佳芳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代理主席周逸衡獨立董事與其他出席董事討論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 當年度及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加強董事會職能：董事會運作均按照「董事會議事規範」，並遵循此規範召開董事會。同時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以保持核心價值及專業能力。
 - 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財務資訊、重大議事決議等資訊均已依規定公佈在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業務資訊亦在公司網站上揭露，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11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友安	9	82%	
監察人	陳世圯	7	64%	-
監察人	劉燈發	6	55%	-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A、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可藉由出席董事會聽取各相關業務人員報告，並與其溝通討論公司現況，使監察人充分了解公司之運作，掌握公司重要業務財務狀況，亦參與公司之股東大會，瞭解股東需求外，就公司之運作與股東作良好之溝通，並可隨時與本公司管理階層、部門主管及稽核人員保持聯絡與溝通。

B、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會計師列席公司之股東大會，就公司財務報告與監察人作良好之互動。
- 2.會計師定期出具「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函」予監察人，與監察人作良好之溝通。
- 3.內部稽核主管會定期提供稽核報告給監察人審閱。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 治理 實務 守則 差異 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102年5月31日經股東會同意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辦法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制度，並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聯繫密切，可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確保經營權的穩定性。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已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辦法等相關內部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已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辦法等相關內部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於101年8月28日已訂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已保障投資人及維護公司權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本公司董事於選任時已審慎考量其專業組合及具備獨立行使職權之客觀條件，因此目前董事會結構已符合本公司治理實務之運作需要；另亦設計監察人制度，可執行審計委員會之監督及管理職能。	未來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於選任時已審慎考量其專業組合及具備獨立行使職權之客觀條件，因此目前董事會結構已符合本公司治理實務之運作需要；另亦設計監察人制度，可執行審計委員會之監督及管理職能。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董事於選任時已審慎考量其專業組合及具備獨立行使職權之客觀條件，因此目前董事會結構已符合本公司治理實務之運作需要；另亦設計監察人制度，可執行審計委員會之監督及管理職能。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每年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考量是否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知情形而有更換之必要。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考量是否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知情形而有更換之必要。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實 公司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設置專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設有“聯絡我們”，另已設置“投資人專區”亦有投資人專線及信箱的聯絡窗口，以便各利害關係人與公司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事務?	V		目前委任永豐金證券(股)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並有專人負責維護更新。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含往來銀行、員工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有關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資訊，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	V		(一) 本公司設有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衣食住行育樂相關廠商的折扣及福利，每年舉辦旅遊，確保員工權益，進而促進勞資間之和諧關係。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是否
	<p>(二) 本公司每年辦員工親子活動，讓員工家人能參與公司活動，關懷員工身心健康，促進公司與員工家庭和諧。</p> <p>(三)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回答投資者相關問題，與投資者維持良好關係。</p> <p>(四) 本公司營運單位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相關規定撥冗安排進修，詳請參閱本章程附錄一「10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況」表。</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七)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八)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對於董事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者已自行迴避，不加入表決。</p> <p>(九) 目前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已完成105年度公司治理評鑑自評，並依評鑑結果進行檢討，持續研議推動以期能更符合相關規定。</p>	是
<p>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是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者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周逸衡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黃台生	√	-		√	√	√	√	√	√	√	√	0	
其他	蘇元良	-	-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5 月 27 日至 108 年 5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台生	1	1	50%	-
委員	周逸衡	2	0	100%	-
委員	蘇元良	1	0	5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A、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B、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之委員成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黃台生先生、周逸衡先生及蘇元良先生共三人，其中黃台生先生為召集人，其成員專業資格均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 實務則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V</p> <p>V</p> <p>V</p>	<p>就內部管理制度重大原則之一，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故每年視社會機構需求而予以評估，並給予實質人力協助或金錢、物資贊助。</p> <p>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績效考核制度」，並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p>	<p>未來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已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降低環境負荷之衝擊。</p> <p>本公司通過 ISO14001 認證，並依相關環保法令執行環境管理。本公司有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並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於此因應並通過每年不定期抽查之廢棄物清運檢驗：106.3 科管局來廠抽驗無虞。</p> <p>因應氣候變遷，本公司訂有以下執行項目：</p> <p>a. 無紙化作業：利用電子簽核方式以減少用紙量。</p> <p>b. 空調設備：使用較為節能的冰水主機，並於夏季及冬季進行空調溫度控制，統一由保安室人員調整，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p> <p>c. 提倡隨手關燈：於燈座按鈕旁張貼明顯提醒標語</p>	<p>無重大差異</p>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外，平日晚間七點後，由警衛再次巡檢，確認燈具關閉情況。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了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本公司建置公開的申訴管道，如設定 outlook 專屬信箱(智捷申訴信箱、智捷法務信箱、性騷擾專用信箱)、Easyflow 公佈欄，讓每位員工都方便使用並表達意見。其中行政管理部為受理各類檢舉、投訴、申訴之權責單位，受理後，依屬性判斷而呈報總經理，由總經理指派合適人選予以查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由專職單位勞安室制定年作業環境測定計畫，檢測工作環境二氧化碳濃度以及工作環境鉛濃度，執行結果分別為二氧化碳濃度每半年檢測乙次，所測得數值均小於 1000ppm 以下；鉛濃度每年檢測乙次，所測得數值小於 0.0002ppm。且為因應員工安全的保護相關措施，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危害通識、緊急應變管理程序等程序，做為安全衛生管理依據，並制訂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執行項目，內容有： a.防護器具購置與更新。 b.人員緊急疏散演練。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c. 消防安全講習與器材使用。</p> <p>d. 辦理員工年度健康檢查與健康講座。</p> <p>e. 安全衛生相關人員(複)訓練。</p> <p>f. 安全衛生相關訊息的宣導。</p> <p>g. 各項設備自動檢查。</p>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了解勞資雙方想法並就管理政策予以溝通或必要說明，故勞資雙方屬和諧。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由行政管理部推展： 1. 「年度訓練計劃」，皆有於計劃中規劃同仁們預期待之教育訓練，藉以強化專業職能；對於各面向之職涯發展，視其需要，由行政管理部遴選外部課程或訓練，推薦同仁外訓參與，並於訓後進行內部分享。 2. 「管理職訓練」，對於年度晉升的同仁，依其職能發展之需要，施以管理職能系列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所生產及銷售的產品皆遵循禁用物質之國際規範(RoHS、REACH、SONY GP)。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	V	本公司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在進行採購行為時，環安與社會之影響亦為評鑑項目之一。零件的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會之紀錄？		部份，導入承認時皆需請供應商提供該零件由 SGS 認證公司所檢驗。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並未針對若涉及違反社會責任政策得隨時終止或解除條款的部分。	未來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依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之規定，設立符合本公司規模、性質之勞工安全衛生組織(勞安室)與人員，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二) 堅持提供員工安全的作業環境；本公司有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並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資源回收區位於廠區後門，特別與同仁辦公空間區隔一段距離，保障同仁安全並安心辦公；辦公廠區每年定期進行環境消毒，特別要求消毒廠商使用無毒且對環境破壞力低的清潔品。			
(三) 配合勞動部進用身心障礙者規定，民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在67人以上者，應進用身心障礙員工比率為1%，且不得少於1人。本公司符合法規規定，並足額進用。			
(四) 積極培育在地鄉親子弟（新竹縣市居住員工占總公司人數七成），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五) 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情形(如協助對象、贊助或捐贈之金額、物資、公益活動)：由本公司行政管理部及福利委員會委員不定期發起的公益活動： 1. 105年1月、9月發起銅板存希望、希望送抵家(安得烈食物銀行)。劃撥捐款持續募款中。 2. 105年12月購買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賀卡畫作授權費，以作為鼓勵傷友之創作及基金會慈善捐款。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現階段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建立良好之商業運作，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雇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均須落實相關法令的遵循。本公司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V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本公司人員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的指引，以及收受不正當利益處理程序。禁止不誠信、洩漏商業機密、內線交易等不當行為。</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公司內部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其明確規範保密守則之內容。同時財會單位藉由公司活動不定期的向同仁宣導相關法令，來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產生。</p>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實 公司治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p> <p>本公司設置直轄於董事會的稽核室，負責稽查企業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另本公司已訂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及「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故董事或經理人為自己屬於企業誠信經營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及董事會負責。</p> <p>本公司董事會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或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p> <p>為強化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設置3席獨立董事，並於100年12月6日董事會成立薪酬委員會；為確保誠信經營理念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隨時檢討以確保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稽查各部門遵循情形。</p>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目前係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的獎懲及申訴制度。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將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	本公司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已於 101 年 5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二)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原則。			
(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或董事應自行迴避者，經董事會決議應為迴避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本公司隨時檢討非誠信可能存在之風險，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有關本公司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查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或公司網站(其網址為：<http://www.zcom.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避免本公司或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造成公司或內部人訟案纏身，損及聲譽之情事，本公司於101年8月28日已訂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已保障投資人及維護公司權益。104年開始財會單位藉由公司活動不定期的向同仁宣導相關法令，其中內線交易的防範於公司季會上加強宣導，並將辦法發佈於公司網站以供查詢。

附錄一 「105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況」表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茂松	104/09/21	105/01/26	105/01/2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監察人	陳世圯	102/05/31	105/02/09	105/02/09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監察人	陳友安	104/05/29	105/02/25	105/02/2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0
監察人	劉燈發	102/05/31	105/03/11	105/03/1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員工舞弊之稽核防制與案例解析	6.0
監察人	陳友安	104/05/29	105/03/17	105/03/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績效資訊判讀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怡弘	102/05/31	105/03/22	105/03/2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茂松	104/09/21	105/04/13	105/04/13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與稅務規劃	3.0
獨立董事	黃台生	102/05/31	105/07/05	105/07/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獨立董事	周逸衡	102/05/31	105/07/05	105/07/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發揮董事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怡真	105.05.27	105/08/30	105/08/30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與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p>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106 年 03 月 16 日</p> <p>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p>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p>董事長：凡恩科技有限 代表人：謝金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 <p>總經理：謝金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本公司 10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一次股東會，重要決議如下：

日期	重要決議
105.05.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承認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減資彌補虧損案。 6. 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 7.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2. 本公司 10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11 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日期	重要決議
105.02.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子公司南京智達康出售江蘇軟件園智達康大樓案。 2. 通過南京智達康減資作業案。 3. 通過江西智微亞增資案。 4. 通過調整轉投資架構案。
105.03.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民國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民國 105 年度預算案。 4. 通過民國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第七屆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全面改選案。 7.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通過民國 105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及相關事項。 9. 通過民國 105 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0. 通過南京智達康轉讓子公司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責任公司股權案。 11. 通過合資在印度設立 ZCOM INDIA 公司案。
105.04.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 105 年度股東常會之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案。 2. 通過民國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通過民國 105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及相關事項。
105.05.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國 105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報告 2. 通過銀行授信合約年度續約案。
105.05.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選出第八屆董事長案。

日期	重要決議
	2. 通過第三屆薪酬委員委任案。
105.07.15	1. 通過人事案異動案。 2. 通過民國 105 年度一般員工及經理人調薪案。 3. 通過處分部分「南京智達康無線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4. 通過銀行授信合約年度續約案。 5. 通過新增銀行綜合信用額度案。
105.08.09	1. 民國 105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報告
105.09.13	1. 通過減資基準日及減資換發股票日程。
105.11.09	1. 民國 105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報告 2. 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3. 通過新增銀行綜合信用額度及年度續約案。 4. 通過為子公司南京智達康提供背書保證續約案。 5. 通過資金貸與 ZCOMAX 案。 6. 通過訂定民國 106 年度稽核計劃案。
106.01.20	1. 通過公司帳上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的提撥比率。 2. 通過民國 106 年度預算案。 3. 通過新增銀行綜合信用額度及年度續約案。
106.03.16	1. 通過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 通過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民國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通過民國 106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項及股東提案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105.07.01 公司內部職務調整，王振爵協理解任研發主管一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溫芳郁	105.01.01~105.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備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4,780	-	-	-	-	4,780	105 年度	
	溫芳郁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5 年 11 月 9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鄭雅慧/溫芳郁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05 年 11 月 9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率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註 1)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謝金生	363,285	0	9,000	0
董 事	瑛宏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咨杏	(47,454)	0	0	0
董 事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蔣志昌	(289,857)	0	0	0
董 事	捷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王怡真	(166,308)	0	0	0
董 事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1,112,714			
獨 立 董 事	周逸衡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黃台生	0	0	0	0

監 察 人	陳友安	(81,469)	0	0	0
監 察 人	陳世圯	0	0	0	0
監 察 人	劉燈發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吳佳芳	(69,827)	0	0	0
財 會 主 管	陳德坤	0	0	0	0

註：以上資料係依向主管機關申報之實際股數編製。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5年5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於105年9月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3月31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魏美玲	3,184,041	4.39%	-	-	-	-	-	-	-
謝金生	3,162,933	4.36%	-	-	-	-	-	-	-
光寶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宋恭源	2,974,183	4.10%	-	-	-	-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佳芳	2,900,909	4.00%	-	-	-	-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恭源	2,411,587	3.33%	-	-	-	-	光寶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
捷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怡弘	1,826,875	2.52%	-	-	-	-	-	-	-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佳芳	1,749,714	2.41%	-	-	-	-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
三陽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顏瑛宗	1,726,392	2.38%	-	-	-	-	-	-	-
宋皖之	1,189,231	1.64%	-	-	-	-	謝金生	二等親	-
曾環棋	1,161,793	1.60%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105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ZCOMAX TECHNOLOGIES,INC. (註1)	3,667 (註2)	45.51%	-	-	3,667 (註2)	45.51%
Z-WIRELESS TECHNOLOGY,LTD.	10,830	100.00%	-	-	10,830	100.00%
Z-COM TECHNOLOGY,LTD.	9,830	100.00%	-	-	9,830	100.00%
ZWAVE ASIA.	4,600	100.00%	-	-	4,600	100.00%
Z-WIRELESS INTERNATIONAL,LTD.	30	100.00%	-	-	30	100.00%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11,000	100.00%	-	-	11,000	100.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406	47.34%	1,621	2.7%	30,027	50.04%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	100.00%	-	-	-	100.00%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	46.67%	-	53.33%	-	100.00%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持有股數包含特別股99仟股及普通股3,568仟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03	10	30,000	300,000	8,400	84,000	設立股本 300,000 仟元	—	註 1
84.09	10	30,000	30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36,000 仟元	—	註 2
85.09	10	30,000	30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3
86.02	14	30,000	300,000	24,000	24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4
86.12	22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10,000 仟元	—	註 5
89.03	25	50,000	5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	註 6
90.01	25	90,000	9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	註 7
91.06	10	100,000	1,000,000	66,000	66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8
93.08	10	100,000	1,000,000	77,600	776,000	盈餘轉增資 83,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33,000 仟元	—	註 9
95.11	10	100,000	1,000,000	68,000	680,000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 96,000 仟元	—	註 10
101.09	10	100,000	1,000,000	69,559	695,590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590 仟元	—	註 11
101.11	10	100,000	1,000,000	71,100	711,000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410 仟元	—	註 12
102.07	10	100,000	1,000,000	80,023	800,230	現金增資 89,130 仟元	—	註 13
102.09	10	100,000	1,000,000	79,100	791,000	註銷庫藏股 9,230 仟元，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 仟元	—	註 14
105.09	10	100,000	1,000,000	72,500	725,000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 66,000 仟元	—	註 15

- 註 1：84 年 3 月 10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03446 號。
 註 2：84 年 9 月 21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14447 號。
 註 3：85 年 9 月 3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14912 號。
 註 4：86 年 2 月 4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01187 號。
 註 5：86 年 12 月 18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26427 號。
 註 6：89 年 3 月 14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4652 號。
 註 7：90 年 1 月 30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1164 號。
 註 8：91 年 6 月 19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014112 號。
 註 9：93 年 8 月 6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20277 號。
 註 10：95 年 11 月 8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29884 號。
 註 11：101 年 9 月 13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28780 號。
 註 12：101 年 11 月 26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36227 號。
 註 13：102 年 7 月 17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21269 號。
 註 14：102 年 9 月 4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268987 號。
 註 15：105 年 9 月 23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竹商字第 1050026663 號。

單位:股；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2,500	27,500	100,000	上櫃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應揭露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年3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56	10,223	7	10,287
持有股數	0	749	19,910,914	52,235,082	353,255	72,500,000
持股比例	0%	0.00%	27.46%	72.05%	0.4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3月31日

持股份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7,298	599,034	0.83%
1,000-5,000	1,722	4,431,280	6.11%
5,001-10,000	569	4,485,847	6.19%
10,001-15,000	193	2,411,732	3.33%
15,001-20,000	148	2,684,260	3.70%
20,001-30,000	104	2,561,975	3.53%
30,001-50,000	94	3,677,436	5.07%
50,001-100,000	74	5,256,103	7.25%
100,001-200,000	28	3,898,501	5.38%
200,001-400,000	25	6,390,815	8.81%
400,001-600,000	12	5,946,912	8.20%
600,001-800,000	6	4,052,948	5.59%
800,001-1,000,000	3	2,708,609	3.74%
1,000,001 股以上	11	23,394,548	32.27 %
合計	10,287	72,500,000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3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3,184,041	4.39%
謝金生		3,162,933	4.36%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74,183	4.10%
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2,900,909	4.00%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11,587	3.33%
捷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26,875	2.52%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1,749,714	2.41%
三陽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726,392	2.38%
宋皖之		1,189,231	1.64%
曾環棋		1,161,793	1.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2.2	10.15	14.1
	最 低		4.63	7.40	7.92
	平 均		9.48	8.8	12.02
每股淨值(註2)	分 配 前		9.66	10.54	(註8)
	分 配 後		9.66	(註9)	(註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2,479	71,803	-
	每 股 盈 餘(註3)		0.29	0.53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3(註9)	-
	無償配	(註9)	0	(註9)	-
		(註9)	0	(註9)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0.3(註9)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	16.60(註9)	-
	本利比(註6)		-	29.33(註9)	(註9)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0.34	(註9)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註 9：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待今年(106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 106/3/16 董事會擬定如下：
擬以民國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2,158,770 元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0.3 元，發放總金額為新台幣 21,750,000 元，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後，由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本公司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年度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至十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含現金及股票)之估列基礎與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經 106/3/16 董事會通過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5,450 仟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1,635 仟元。上述擬議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估計金額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數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4 年度未有盈餘，105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上述金額

與原董事會決議情形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況：本公司 10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主要業務內容：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A.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a. 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包括定點式數據通訊機、網路通訊軟體及網路管理軟體。
- b. 行動式數據通訊機。
- c. 數位蜂巢式行動通訊系統。
- d. 展頻式無線數據通訊系統。
- e. 數位用戶迴路系統。

B. 上項產品有關之系統整合及諮詢業務。

C. 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收金額	營收比重	營收金額	營收比重
數位家庭網路產品	818,563	61.81	979,056	79.84
G+W	143,551	10.84	64,687	5.27
最後一哩	108,148	8.17	63,179	5.15
物聯網	254,068	19.18	119,467	9.74
合計	1,324,330	100.00	1,226,38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 (1) 數位家庭產品：例如無線影音傳輸設備、歐規無線電話、無線數據機、無線訊號延伸，運用於家用無線設備傳輸。
- (2) G+W：例如 LTE 小基站、電信級無線控制器及室內室外無線基地台、智能天線基地台等，提供電信級 3G/4G 無線分流解決方案，打造智慧城市無線熱點佈建應用等。
- (3) 最後一哩：例如 LTE 終端、無線用戶端設備等、短中長距離無線橋接設備，應用於交通控制車聯網無線熱點、偏遠鄉村網路連接、安全監控等應用，打造城鎮無線化，建構未來智慧城市之智慧交通。
- (4) 物聯網：例如內嵌式無線工規模組、內嵌式數位板等，運用於物聯網之通信模組及整合於工業無人機無線系統方案，打造工業 4.0 無線方案。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運營商分流解決方案，融合了 WLAN 和 4G/LTE 網路，在保證運營商現有 WLAN 設備存活的基礎上，構建新的雙網融合網路架構，為 WLAN 和蜂窩網路交叉互動提供了可能性，彌補了 LTE 頻譜資源不足，同時 LTE 與 WiFi 可以根據不同場景，隨意切換或融合，提供一個最佳的用戶體驗。
- (1) 雲端平臺管理平台開發，智雲平臺作為產品統一的操作、運行、管理平臺，可跨地域無邊界管理服務，管理平臺位於雲端，在可接入 Internet 之處都可通過平臺進行用戶端聯網設備的管理 Cloud Data center，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大數據以供客戶分析用戶行為。
- (2) 戶外無線網路回傳優化，針對不同應用場景(路口、隧道、監控等應用)、不同頻寬、不同距離要求，優化系統產品提供更高速率、高穩定度；並藉由管理工具易於進行管理設備及公司網路系統的設置及維護，以降低運維費用。
- (3) 長距低功耗無線傳輸模組開發，備有能實現長距離且低功耗的傳輸特性，部屬成本較低適用於物聯網應用。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智慧城市暨物聯網產業：

市場研調公司 MarketsandMarkets 日前發表最新物聯網(IoT)測試市場展望報告，報告中將該項產業依據測試項目、服務種類、應用類別與地區的不同分別加以分析，並預估整體市場規模將由 2016 年時 3 億 290 萬美元的水準，成長至 2021 年時的 13 億 7850 萬美元，創造出 35.4%的複合年增率。所以物聯網被視為繼行動裝置之後的最大科技商機，而與物聯網相關最重要的三大領域，包括半導體、網通、感測器等的快速進步，讓內建聯網及智慧能力的裝置成本大幅下降的同時，功能卻是大幅提升，因此物聯網連網裝置的種類及數目快速增加，物聯網的架構逐漸壯大。儘管物聯網連網裝置的規模已非常龐大，而成長力道仍然強勁，市場仍在上升軌道上。

物聯網就是「物與物相聯並可以彼此溝通」，可讓所有物品藉由連上網際網路以對環境有所感知、進而透過各式有線或無線網路進行「溝通傳遞」，來創造增值服務，帶來更便利的智慧城市生活，例如智慧家庭、智慧醫療、智慧交通、智慧節能及智慧零售等各種應用。智慧城市是物聯網的重要應用場域、物聯網是實現智慧城市的重要基礎，利用 ICT 技術強化公共市政服務，不僅可以提升政府效能，更可以讓民眾享有更美好的生活品質，因而各國政府都將建設智慧城市視

為提升城市競爭力的重要指標。

(2) 通訊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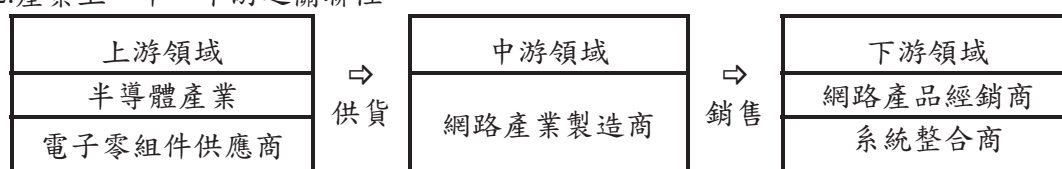
根據 GSA 截至 2017 年 1 月的統計，2016 年 4G LTE 網路突破 19 億用戶規模，佔全球行動用戶比重達 24.4%，較 2015 年大幅提升近 10 個百分點。全球已商用 581 個 4G LTE 網路中，已有 183 個升級至 LTE-Advanced/ LTE-Advanced Pro 網路，佔比達 32%，較 2015 年同期大幅提升 14 個百分點，顯然 2016 年已成為 4G+ 網路規模化增長的起始點。

由於 4G+ 網路數量快速增加，2016 年支援 LTE-Advanced/ LTE-Advanced Pro 傳輸標準的用戶終端款式數量佔比也達到 63% 新高。其中支持 LTE Cat 6 或以上的用戶終端款式數量達 679 款，數量較 2015 年大幅成長 2.6 倍。

展望 2017 年，DIGITIMES Research 預期有更多 4G 營運商直接升級至 LTE-Advanced Pro 網路，以利順利過渡至 Pre-5G 網路世代。然以用戶終端規格觀察，2017 年高階行動基頻晶片雖已具備 Gbps 傳輸頻寬能力，然大多數 4G 營運商的網路仍停留在 LTE Release 11 的規格，多數終端品牌對高階產品是否配備 Gbps 基頻晶片將持保守態度。

此外 2016 年全球 LTE 大型蜂巢式基地台(Macro cell)出貨量已達 473 萬座，網路覆蓋超過全球 35 億人口數，4G 網路可用性普遍已超過 60% 條件下，2017 年 Small cell 出貨量可望進一步增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產業之上、中、下游結構包括產品研究(晶片及零組件)設計(軟、硬體)、製造、組裝(成品)、測試、銷售(代理商、經銷商、網路系統整合業及消費者)等。

本公司產品之製造過程為購入積體電路晶片、電路板等電子零組件→SMT加工→組裝測試→包裝出貨，所完成之產品直接售予系統整合業者或透過網路品牌經銷商銷售。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雲端架構服務：

大量企業會採用雲端架構服務，IDC 首席分析師 Frank Gens 相信雲端服務將從試驗階段，轉變成企業大量採用。在 2018 年前，Gens 預測百分之六十的企業 IT 工作量將在辦公室以外的地方完成，而百分之八十五的企業將投入於建造多雲

端架構模式（multi-cloud architecture model）。

企業會需要專屬管家幫忙管理雲端平台，將會有一定數量的公司服務用於協助顧客管理自己的雲端平台。這些工具與市場採用度在2017年只會越來越大，擁有雲端平台的人得學習自己管理雲端，或找到協助自己有效使用雲端工具的代管人員。

數據中心的需求量大增，各大公司在世界各處都建立了數據中心，以跟上需求和顧客要求，他們也在特定地區增加數據中心的規模和數量，以因應當地的數據管理法規。我們可以預測在2017年間，將有更多新的區域、可用地區與數據中心在各地增加。

(2) Smallcell：

2020年全球寬頻移動式網路用戶數，預計將達到67億人，蜂窩物聯網的設備連接數預計可達30億終端數。隨著移動VoLTE功能，4K視頻需求、虛擬實境應用、智慧穿戴設備的日益普及，單用戶每天移動流量將可能超過5GB，使用者對網路的應用體驗訴求和網路的現實差距，將進一步擴大缺口。全球城市化進程進一步加快，人口將進一步集中到城市區域，這會催生更多熱點熱區，人口和資料流程量分佈不均衡的情況將進一步加劇。

思科視覺網路指標（Cisco Visual Networking Index, VNI）也表示全球行動數據流量預測（2015-2020年）顯示，至2020年，全球行動用戶數量將達到55億，占全球人口的70%。由於行動裝置的普及化、行動覆蓋範圍的快速成長和行動內容需求的急速攀升，在未來5年內，行動裝置用戶的成長速度將比全球人口的成長速度快2倍。行動用戶、智慧裝置、行動視訊和4G網路的發展浪潮，也將在未來5年內使行動數據流量成長8倍。

(3) 長距低功耗無線傳輸技術：

隨著全球4G網路服務營收成長的趨緩、5G通訊技術標準的確立，以及LPWAN等物聯網服務的商用化，刺激新型態網路通訊應用及商業模式的崛起，也加速驅動傳統電信產業與資訊科技產業的融合。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據此提出包括5G、汽車聯網等九大重要趨勢。

在汽車聯網方面，MIC預期車聯網三大商業模式逐漸浮現，首先「使用量計價」引導汽車關聯產業從「買產品」轉為「買服務」；第二「即時反應/預測」融合大量資料與演算能力實現即時服務；第三「數位生活」使消費者於車上需求與網路世界連結，創造未來更多商機。

在網聯合縱方面，結合LPWAN物聯網服務新勢力輩出。MIC指出根據GSMA Industry Paper報告預測2019年全球將有超過20億個LPWAN裝置聯網。LPWAN資訊之回傳需求，帶動除電信業者外之有線電視、衛星及能源業者等利用本身既有網路設施，期能結合LPWAN切入與強化物聯網服務。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與生產無線通訊與系統應用之相關產品，在WLAN無線技術深耕多年，除了在產品開發上，強化無線傳輸技術、提高無線效能外，並結合管理設備(硬AC)或平台(雲端)，透過管理設備或平台進行設備管理及遠端維護，降低成本及費用；並提供售前工具，可進行Wi-Fi佈點評估、量測效能和排除架設問題之輔助工具，另提供售後大數據資料，讓客戶端可進行用戶行為分析；非提供單一產品而是系統方案，使系統整合商可拓展在不同組網方式或應用、場景，增加其彈性靈活度。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104、105 年度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費用	157,366	119,03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p>1. 全系列的車載 4G 與 WiFi 結合傳輸 LTE 設備，符合車規通訊設備認證等級要求結合無線控制器(AC)與自有雲端管理系統並能產出日常設備管理報表。</p> <p>2. 4G LTE TDD/FDD 公網與專網企業用微基站，從運營商公網 TDD 與 FDD 微基站開發；並推出專網用 4G 網絡解決方案。</p> <p>3. 加強企業市場產品線廣度，新增 IoT 工控設備，差異化智能應用產品：如智能 AP，到智能插座與開關等產品，並整合雲端控管與 APP 的手機管理機制。</p>
105~106	<p>本公司以無線通訊與通信產品開發為主要發展方向，務求研發產品具備高品質、高穩定度、合理成本，透過技術累積及與主要合作晶片廠之夥伴關係，多年來已成功與台灣、中國、東南亞地區等知名電信服務提供業者建立合作關係，為北京奧運、上海世博會、及南京青奧會等大型賽事之合格設備供應商。</p> <p>本公司 105 年度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19 億元，106 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 1.23 億，將持續開發各種技術領先之產品，預計開發的新產品應用如下：</p> <p>1. 車用 LTE-Fi 無線模組與系統應用產品之研發。</p>

	2.智慧物流冷鏈運輸管理應用系統產品之研發。 3.4G LTE Nanocell/small cell 之應用研發。 4.工業規格產品開發應用智慧工廠、智慧城市、智慧交通。 5.雲端管理系統管理與增值功能之研發。
--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拓展印度、東南亞及新興國家機會，增加市場版圖。
- B.積極開發系統服務整合商與合作夥伴，提供解決方案，提升產品價值。
- C.積極開發代理商投入品牌合作推廣，增加市場版圖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導入自動化系統，使生產更有紀律及能量化，並即時反應生產狀況，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和品質掌控。

(3)產品發展方向：

- A. G+W：提供電信級 3G/4G 無線分流解決方案，打造智慧城市無線熱點佈建應用等。
- B.最後一哩：LTE 終端、無線用戶端設備、短中長距離無線橋接設備等，應用於交通控制車聯網無線熱點、偏遠鄉村網路連接、安全監控等應用，打造城鎮無線化，建構未來智慧城市之智慧交通。
- C.物聯網：內嵌式無線工規模組、內嵌式數位板等，運用於物聯網之通信模組及整合於工業無人機無線系統方案，打造工業 4.0 無線方案。

(4)財務配合：

配合公司短期營運目標，維持良好流動比例，支應公司各項短期發展計劃得以完成。

2.長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 因應市場行動化與應用整合趨勢，持續推出新產品，並持續開發新興市場，擴展市場版圖。
- B. 採取策略聯盟或技術合作方式爭取大廠 OEM、ODM 訂單。
- C. 培養在地經銷商或代理商，提供最快最有效率的服務。

(2)生產政策：透過供應鏈極佳化，縮短營運週期。

(3)產品發展方向：

- A.運營商分流解決方案，融合了WLAN和4G/LTE網路，在保證運營商現有WLAN設備存活的基礎上，構建新的雙網融合網路架構，為WLAN和蜂窩網路交叉互動提供了可能性，彌補了LTE頻譜資源不足，同時LTE與WiFi可以根據不同場景，隨意切換或融合，提供一個最佳的用戶體驗。
- B.雲端平臺管理平台開發，智雲平臺作為產品統一的操作、運行、管理平臺，可跨地域無邊界管理服務，管理平臺位於雲端，在可接入Internet之處都可通過平臺進行用戶端聯網設備的管理;Cloud Data center，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大數據以供客戶分析用戶行為。
- C.戶外無線網路回傳優化，針對不同應用場景(路口、隧道、監控等應用)、不同頻寬、不同距離要求，優化系統產品，提供更高速率、高穩定度；並藉由管理工具易於進行管理設備和公司網路系統的設置及維護，以降低運維費用。
- D.長距低功耗無線傳輸模組開發，備有能實現長距離且低功耗的傳輸特性，部屬成本較低，適用於物聯網應用。

(4)財務配合：

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整合利用各種資金籌措管道，配合財務槓桿，以達成股東利益最大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295,846	22.34	80,515	6.57
	歐洲	799,193	60.35	933,459	76.11
	其他	96,581	7.29	74,980	6.11
	小計	1,191,620	89.98	1,088,954	88.79
內銷		132,710	10.02	137,435	11.21
合計		1,324,330	100.00	1,226,389	100.00

2.市場占有率：

(1) 數位家庭網路產品：

數位家庭網路設備市場成熟，本公司服務歐洲主要客戶為歐洲電信運營商之主要供應商，訂單出貨狀況穩定，並與主要材料供應商取得策略合作，以爭取價格為競爭優勢，使有效提升毛利。

(2) G+W：

據估計，印度網路用戶將在 2017 年 6 月達到 4.5 億人門檻，這顯示印度的鄉村人口也開始大量使用網路，推升印度整體的科技使用向上成長。

據 The Economic Times 報導，印度網路與行動協會(IAMAO)報告指出，印度的網路用者數量在 2016 年 12 月為 4.32 億人，估計到 2017 年 6 月將達到 4.65 億人。該報告指出，這主要來自於鄉村地區的網路使用量成長；反之城市地區的成長則趨於緩和。

在 2016 年 12 月，印度都市地區的網路使用者數量為 2.69 億人，鄉村地區為 1.63 億人。報告指出，都市地區的網路滲透率已經接近 60%，鄉村地區僅有 17%，顯示未來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報告也提到，未來印度必須聚焦處理城市與鄉村之間的數位落差。從數據來看，印度都市地區的 4.44 億人口中，有 2.69 億人使用網路；在鄉村地區的 9.06 億人當中，則有 1.63 億人使用網路。也就是說，鄉村地區仍有 7.5 億的潛在用戶。此外在都市的網路用戶中，有 51%(1.37 億人)會每天使用網路；在鄉村地區則有 48%(7,800 萬人)每天使用網路。

在 2/3G 時代，WLAN 的出現是幫助運營商分流，分擔移動網路的壓力，隨著 4G 時代的到來，移動互聯高速發展，移動資料業務需求正在成指數級瘋狂增長，誰來幫助運營商滿足用戶如此貪婪的需求，智捷運營商分流解決方案，融合了 Wlan 和 4G/LTE 網路，在保證運營商現有 WLAN 設備存活的基礎上，構建新的雙網融合網路架構，為 WLAN 和蜂窩網路交叉互動提供了可能性，彌補了 LTE 頻譜資源不足，同時 LTE 與 WiFi 可以根據不同場景，隨意切換或融合，提供一個最佳的用戶體驗。

(3)最後一哩：

全球物聯網蓬勃發展，其中車聯網被視為成長最為快速的應用之一，國際知名車廠相繼加入車聯網戰局。加上美國已經啟動立法程序，預計 2017 年起，新出廠的小型車輛及貨車都要加裝車間通訊設備 (V2V)，法人看好 2017 年車聯網應用快速萌芽，2018 年將蓬勃發展。

智捷提供車內無線上網，已打入大陸公交車等市場，未來觀望大型公共運輸例如高速鐵路、公車、捷運等，在大陸、印度、台灣等市場需求都開始浮現，且開始出貨。

(4)物聯網：

隨著智慧城市、公用事業的 IoT 應用規模持續增長，更多的是需要遠距無線

傳輸的應用需求，例如水錶、煙霧偵測器、加油箱等設備與設備間的小量資料且長距離傳輸的用途。因此，開始有越來越多的企業大力投入低功耗廣域網路 (Low Power Wide Area, LPWA) 的建置，如 LoRa、Sigfox 等這類長距且低功耗的無線網路技術，反而成為了過去 1 年來最重要的物聯網技術進展。

根據愛立信移動趨勢報告的預測，在 2021 年將累積多達有 280 億個聯網硬體，其中過半數都是屬於 IoT 應用設備，而具備有 LPWA 能力的 IoT 設備，更會在 2023 年超過 40 億台。而這些採用 LPWA 的 IoT 設備中，目前又以 LoRa 無線網路技術最受各界矚目。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網路 E 化發展下，全球在無線區域網路商品之需求將持續攀升，已開發國家在無線網路設備上發展已漸成熟，但新興國家之無線通訊網路商機仍具相當大之市場空間，如印度等發展中國家，在網際網路日趨普及下，無線網路基礎通訊設備將是未來資通訊產業發展之一大重點，智慧型聯網也就應勢而生。目前全球智慧聯網發展受到各國之政策支持而逐步成長，其應用於公共網路服務(公網)、企業應用市場(專網)及社區/家庭/個人應用(私網)中，以私網之市場發展潛力與規模最大。

隨著無線網路之快速發展，資通訊產業也因應高齡化社會對醫療照護之需求，未來將朝向電子化、行動化及智能化發展。以病患為中心之醫療體系即將成型，而與個人可攜式行動裝置結合之情境亦將實現。全球移動醫療通訊市場極具成長潛能，移動醫療產業跨界融合衛生醫療及資通訊兩大產業，帶動產業鏈上之電信運營商、設備商、終端商、系統集成商及軟體廠商等眾多業者之發展，整體產業快速成長可期。

4. 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均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經營管理階層皆掌握產品之關鍵性技術，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維持良好競爭優勢，使本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2) 研發團隊實力堅強：

本公司研發團隊實力卓越，且於網路通訊領域之研發經驗豐富，面對市場瞬息萬變之需求，亦能領先業界推出最新產品，符合本公司追求新產品高獲利之營利目標，提供給客戶品質優良之市場需求產品。

(3) 與國際大廠策略聯盟，取得最先進之產品方向：

本公司已與業界領先之晶片、功率放大器及關鍵零組件之供應商結為策略夥

伴，並取得策略價格，具有成本競爭優勢，且透過密切合作開發，取得最先進之產品方向，打造互利雙贏之局面。

(4)由兩岸合作產品開發，取得中國市場契機：

本公司為專業 ODM/OEM 研發、設計及製造各式工規、高功率無線模組及天線等設備，南京智達康為中國大陸本地電信類通訊設備之應用系統整合公司，在地化深耕經營與軟硬體系統服務加值結合，產生競爭優勢，並透過兩岸合作開發，取得中國在地市場商機。

(5)在地化服務：

中國大陸電信運營商市場為全球最熱門，成長潛力龐大的市場之一，本公司於中國大陸設有據點，在地化服務之營運模式可提供即時服務及解決方案，增加市場競爭優勢，南京智達康品牌已成功獲得地方性電信運營商之認可，產品性能、在地化服務支援及品質，均深獲電信運營商肯定，將展現在逐步成長之經營成果上。

(6)系統與應用整合：

單一產品銷售無法滿足市場客戶需求，朝向系統整合應用發展，搭配自有雲端管理平台與 APP 應用系統，提供整體解決方案。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網通產業深具發展潛力：

在全球電信自由化、行動通訊及網際網路蓬勃發展下，通訊產業仍屬成長，整體產業具發展潛力，通訊無線化亦為未來發展之必然趨勢，有利於本公司之長期營運發展。

B.研發能力自主：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對於產業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能維持良好競爭優勢，加速新產品開發時程。

(2)不利因素及因應策略：

今年以來新台幣對美元強勢升值，除造成匯兌損失也會降低毛利，這將是今年獲利的挑戰。

代工大廠相繼投入數位家庭產品線，同業之價格競爭影響毛利因代工大廠相繼投入，同業價格之競爭與研發技術提升之速度，將使毛利維持及業務開發更具挑戰性。

因應對策：

公司將隨時檢視匯率波動情形，並據以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減少匯率波動造成的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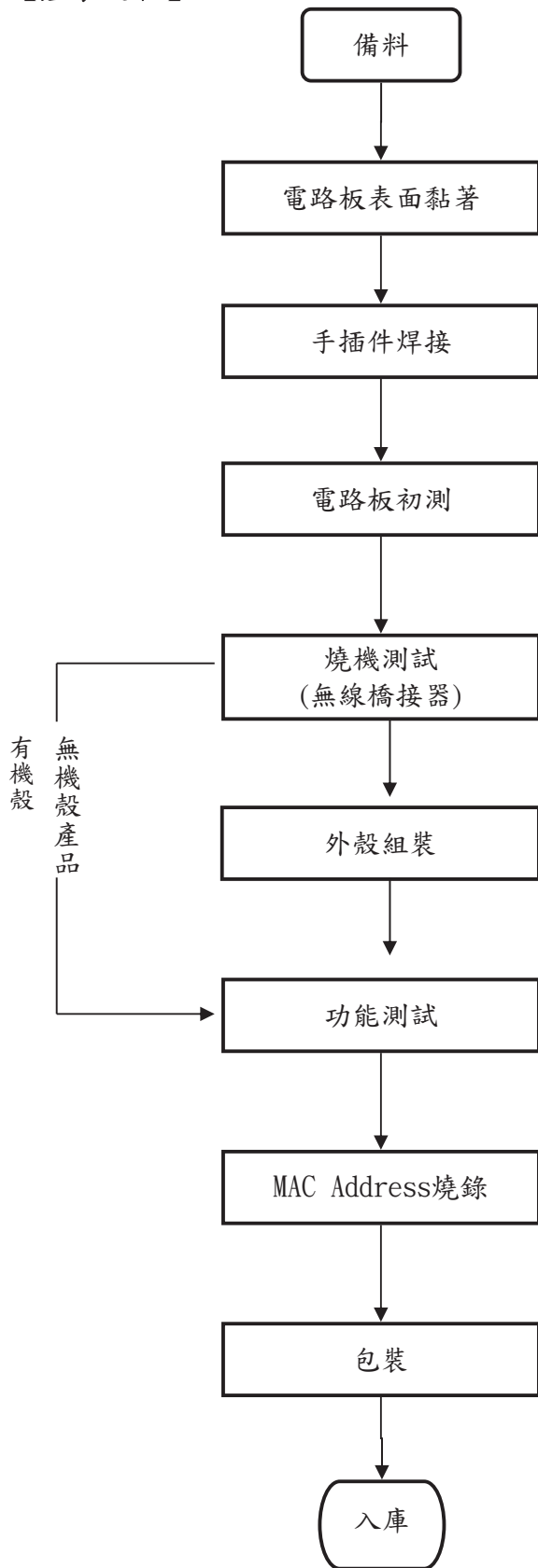
為有效提升競爭力，除廣徵人才並與學界及原廠積極合作，強化公司產品競爭力，包括原物料價格波動與供需的管理能力，產品生產製程智能化，客戶合作關係的再深入加強，新技術的領先開發等，維持並推出新產品，以獲最大利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數位家庭網路產品	1.家庭網際網路：提供家庭用戶無線上網服務。 2.家庭影音傳輸：提供家庭用戶無線影音傳輸。 3.VOIP(Voice Over Internet Protocol；網路電話)網路語音傳輸：提供家庭用戶網路電話服務。
物聯網	1.物聯網應用之通信模組： (1)POS(Point of Sale；銷售時點情報)系統，廣泛應用於零售業、餐飲業及旅館等行業的電子系統，功能在於統計商品銷售、庫存與顧客購買行為。 (2)Barcode 機系統(應用於條碼機，藉由無線將資料傳回主系統)。 2.工業自動化控制應用模組：提供工廠生產資料或監控影像資料以無線回傳主系統及無人機應用
G+W	電信級 3G/4G 無線分流系統應用模組：應用於電信業者佈置無線網路熱點，以解決行動寬頻 3G 流量不足，打造智慧城市。
最後一哩	1. 最後一哩(Last Mile)寬頻存取網路系統：在偏遠郊區或鄉間提供寬頻上網服務。 2. LTE 終端運用於公車(載)應用、基礎建設、移動物聯網應用等。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本公司主要生產製造所需之原料為業界常用之原物料，包含：積體電路、基板、石英震盪體及被動元件、塑膠外殼、包裝材料等，皆為業界常用之原物料，容易取得。
- 2.本公司生產使用之晶片，主要向國內外代理商採購或客戶提供。
- 3.其他生產使用之物料均可由國內外廠商供應。
- 4.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狀態及價格充份掌握，定期審視供應商競爭力及合適性、進行參訪或稽核供應商，能隨時依市場行情作出適當調整。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戊客戶	797,953	60	無	戊客戶	931,230	76	無
	其他	526,377	40		其他	295,159	24	
	銷貨淨額	1,324,330	100		銷貨淨額	1,226,389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各項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來自市場趨勢、產品需求、研發技術等因素導致客戶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進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916,066	100.00	無	其他	801,268	100.00	無
	進貨淨額	916,066	100.00		進貨淨額	801,268	100.00	

各項增減變動原因：因本公司年度產銷政策、原物料需求、品質、廠商供應價格、交貨情形等因素導致供應商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個／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4 年 度			105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數位家庭網路產品		2,304,579	1,302,285	679,858	1,560,079	1,219,046	798,054
G+W		18,474	8,936	52,868	24,001	8,638	19,808
最後一哩		68,073	33,254	67,379	36,001	31,930	46,693
物聯網		507,571	282,430	148,991	120,005	114,892	68,718
合 計		2,898,697	1,626,905	949,096	1,740,086	1,374,506	933,273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個／仟元

銷 售 量 值 產 品	年 度	104 年 度				105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位家庭網路 產品		14,000	5,152	1,129,397	813,411	5,500	1,989	2,982,923	977,067
G+W		-	-	67,321	143,551	-	-	43,998	64,687
最後一哩		19,261	66,220	18,014	41,928	21,336	54,608	3,279	8,571
物聯網		89,288	61,338	2,154,110	192,730	335,319	80,838	927,595	38,629
合 計		122,549	132,710	3,368,842	1,191,620	362,155	137,435	3,957,795	1,088,95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印刊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

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4 年度 12 月 31 日	105 年度 12 月 31 日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51	55	50
	研發人員	122	67	70
	技術人員	101	122	125
	其他職務人員	225	180	198
	合 計	499	424	443
平 均 年 歲		31.83	32.5	32.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5	5.3	5.2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21%	0.24%	0.45%
	碩 士	7.41%	6.6%	5.42%
	大 專	59.92%	57.78%	55.08%
	高 中	21.64%	22.41%	23.25%
	高 中 以 下	10.82%	12.97%	1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年度無發生任何污染環境情事，故無相關賠償金額產生。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員工福利措施包含勞保、健保、團保及年度定期員工健康檢查、退休金提撥制度、員工認股分紅等，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章程所訂於每月營業收入總額內及每個員工薪資內提撥職工福利金，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其有婚喪喜慶、生育、文康活動、年節禮品、子女教育獎學金、年度旅遊等各項福利及補助。

(2)進修、訓練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於員工新進時即實施職務內容之引導與訓練，另本公司亦依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規劃全年度之教育訓練計劃，並定期舉辦相關訓練課程、活動以配合公司發展策略，以提升員工能力；另員工亦可依其專業需求，參與外部機構訓練，以強化專業職能。

(3)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實施退休金提撥，每月按照新制規定，為員工月提繳工資金額之百分之六金額存入『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以保障員工退休之權益。

另大陸地區子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於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係依法辦理無虞。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存有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從員工招募、任用、訓練、晉升調遷、訓練至退休皆有完整規劃，此為公司與員工之共同依循規範；另對於勞資溝通上，採取雙向溝通方式，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季會、座談會等進行交流及互動，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和諧勞資關係為公司發展之基石，本公司勞、資雙方均以勞動基準法為準則並依法行政，在經營管理上採行人性化管理，故勞、資雙方關係實屬融洽，未有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之情形。今後將持續秉持充份溝通交流、互惠互利等原則，故可預計於未來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虞。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100/6/10~115/6/1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設定第一順位
租賃合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9/8/24~111/12/31	竹科土地租賃	無
股權轉讓協議	上海源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5.4.8 簽訂，補充協議約定 105.5.31 前完成轉讓事項	股權轉讓	105.5.31 前完成轉讓
不動產抵押	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分行	103/12/19~106/12/28	擔保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2,322,066	1,478,577	1,043,707	1,040,012	866,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0,009	534,542	515,713	495,737	419,928	
無 形 資 產	3,499	32,925	27,732	25,102	14,000	
其 他 資 產	64,633	156,338	95,557	163,052	161,834	
資 產 總 額	2,820,207	2,202,382	1,682,709	1,723,903	1,462,36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47,818	855,494	684,076	754,472	548,693
	分 配 後	1,331,818	855,494	684,076	754,472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52,359	39,898	38,579	36,414	35,74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00,177	895,392	722,655	790,886	584,434
	分 配 後	1,384,177	895,392	722,655	790,886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06,632	952,781	752,470	764,173	763,990	
股 本	711,000	791,000	791,000	791,000	725,000	
資 本 公 積	18,684	53,741	53,741	53,741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04,347	94,414	(119,725)	(99,297)	58,328
	分 配 後	220,347	94,414	(119,725)	(99,297)	(註 2)
其 他 權 益	(11,397)	13,626	27,454	21,432	(11,394)	
庫 藏 股 票	(16,002)	0	0	(2,703)	(7,944)	
非 控 制 權 益	513,398	354,209	207,584	168,844	113,93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520,030	1,306,990	960,054	933,017	877,929
	分 配 後	1,436,030	1,306,990	960,054	933,017	(註 2)

註 1：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待本(106)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2,178,525	1,687,833	1,170,992	1,324,330	1,226,389
營 業 毛 利	418,000	316,377	130,844	355,418	351,777
營 業 損 益	(127)	(264,987)	(354,097)	(24,790)	(24,89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51,012	74,521	16,020	9,626	36,688
稅 前 淨 利	150,885	(190,466)	(338,077)	(15,164)	11,79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1,076	(151,727)	(375,846)	(14,541)	(93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31,076	(151,727)	(375,846)	(14,541)	(93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3,825)	54,178	24,091	(9,251)	(43,362)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07,251	(97,549)	(351,755)	(23,792)	(44,29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62,979	(81,163)	(217,154)	20,970	37,884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1,903)	(70,564)	(158,692)	(35,511)	(38,821)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4,773	(51,158)	(200,311)	14,948	5,05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7,522)	(46,391)	(151,444)	(38,740)	(49,357)
每 股 盈 餘	2.42	(1.09)	(2.75)	0.29	0.53

註 1：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749,541	754,158	500,687	476,178	371,71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20,244	103,635	90,444	116,191	101,877
無 形 資 產			1,371	296	617	179	-
其 他 資 產			561,171	610,669	491,275	531,122	615,245
資 產 總 額			1,432,327	1,468,758	1,083,023	1,123,670	1,088,84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373,336	476,079	291,974	323,083	289,109
	分 配 後		457,336	476,079	291,974	323,083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52,359	39,898	38,579	36,414	35,74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25,695	515,977	330,553	359,497	324,850
	分 配 後		509,695	515,977	330,553	359,497	(註 2)
股 本			711,000	791,000	791,000	791,000	725,000
資 本 公 積			18,684	53,741	53,741	53,741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04,347	94,414	(119,725)	(99,297)	58,328
	分 配 後		220,347	94,414	(119,725)	(99,297)	(註 2)
其 他 權 益			(11,397)	13,626	27,454	21,432	(11,394)
庫 藏 股 票			(16,002)	0	0	(2,703)	(7,944)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006,632	952,781	752,470	764,173	763,990
	分 配 後		922,632	952,781	752,470	764,173	(註 2)

註 1：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待本(106)年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1,996,768	1,148,920	935,719	1,087,724	1,146,493
營 業 毛 利	379,269	163,959	142,439	193,738	231,557
營 業 損 益	187,948	938	(21,825)	47,431	60,2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2	(80,576)	(209,191)	(27,104)	(12,266)
稅 前 淨 利	189,660	(79,638)	(231,016)	20,327	48,02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89,660	(79,638)	(231,016)	20,327	48,02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62,979	(81,163)	(217,154)	20,970	37,88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8,206)	30,005	16,843	(6,022)	(32,82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44,773	(51,158)	(200,311)	14,948	5,058
每 股 盈 餘	2.42	(1.09)	(2.75)	0.29	0.53

註：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2,337,844
基 金 及 投 資			17,066
固 定 資 產			402,627
無 形 資 產			2,128
其 他 資 產			36,458
資 產 總 額			2,796,12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43,173
	分 配 後		1,327,173
長 期 負 債			42,857
其 他 負 債			1,94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287,971
	分 配 後		1,371,971
股 本			711,000
資 本 公 積			45,15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58,697
	分 配 後		174,697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197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9,4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508,152
	分 配 後		1,424,152

註：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 102 以後年度財務資料不適用本表格。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合併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2,178,525
營 業 毛 利 (註 2)	417,965
營 業 損 益	292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56,358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4,227)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42,423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22,543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本 期 損 益	122,543
每 股 盈 餘 (註 3)	2.29

註1：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以後年度財務資料不適用本表格。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已包含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

註3：依該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1 年
流動資產			765,319
基金及投資			526,445
固定資產			115,484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			20,858
資產總額			1,428,1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8,690
	分配後		452,690
長期負債			42,857
其他負債			8,0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19,611
	分配後		503,611
股 本			711,000
資本公積			45,1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8,697
	分配後		174,69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08,495
	分配後		924,495

註：本公司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 102 以後年度財務資料不適用本表格。

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966,768
營 業 毛 利 (註 2)		379,234
營 業 損 益		188,36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6,524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3,693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81,19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54,446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本 期 損 益		154,446
每 股 盈 餘 (註 3)		2.29

註1：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以後年度財務資料不適用本表格。上列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已包含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

註3：依該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101年度	劉銀妃、曾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
102年度	劉銀妃、曾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
103年度	劉銀妃、曾國華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
104年度	劉銀妃、溫芳郁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
105年度	鄭雅慧、溫芳郁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說明：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報告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10	40.65	42.94	45.88	39.9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3.45	251.88	193.25	194.78	216.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6.09	172.83	152.57	137.85	157.94
	速動比率	125.90	100.36	80.97	66.75	86.54
	利息保障倍數	2,690.74	(827.33)	(3,240.35)	(30.17)	185.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40	3.63	4.86	8.38	8.05
	平均收現日數	107	100	75	44	45
	存貨週轉率 (次)	3.34	1.82	1.61	1.74	1.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16	3.16	3.91	4.08	4.88
	平均銷貨日數	109	200	226	210	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7.43	3.49	2.22	2.62	2.6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7	0.67	0.60	0.78	0.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10	(5.36)	(18.91)	(0.29)	0.66
	權益報酬率 (%)	10.97	(10.73)	(33.15)	(1.54)	(0.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1.22	(24.07)	(42.74)	(1.92)	1.63
	純益率 (%)	6.02	(8.98)	(32.09)	(1.10)	(0.08)
	每股盈餘 (元)	2.42	(1.09)	(2.75)	0.29	0.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4.31	(註 4)	(註 4)	9.89	(註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23	(註 4)	(註 4)	6.68	(註 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財務槓桿度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速動比率上升：因 105 年度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下降所致。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因 105 年稅前純益上升所致。 獲利能力相關財務比率上升：因 105 年稅後淨損下降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該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由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比率使用 102 年度以前之財務資料則不適用。

註 2：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該年度營業利益為負數，不適用槓桿度計算。

註4：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適用該比率計算。

個體財務報告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72	35.13	30.52	31.99	29.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72.79	957.40	872.44	685.72	778.5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0.76	158.41	171.48	147.39	128.57
	速動比率	128.97	102.28	111.41	99.89	74.13
	利息保障倍數	4,516.86	(2,696.27)	(5,993.80)	768.87	1,398.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99	3.86	5.54	19.33	16.98
	平均收現日數	91	94	65	19	22
	存貨週轉率 (次)	5.98	3.66	3.73	5.61	5.8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29	4.86	5.29	8.99	11.73
	平均銷貨日數	60	99	97	65	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6.25	10.26	9.64	10.53	10.5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8	0.79	0.73	0.99	1.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0.89	(5.43)	(16.77)	2.13	3.70
	權益報酬率 (%)	17.37	(8.28)	(25.46)	2.77	4.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6.67	(10.06)	(29.20)	2.57	6.62
	純益率 (%)	8.29	(7.06)	(23.20)	1.93	3.30
	每股盈餘 (元)	2.42	(1.09)	(2.75)	0.29	0.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4.51	10.04	71.85	41.69	(註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2.59	-	25.34	16.14	(註 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3	116.52	(註 3)	22.93	19.02
	財務槓桿度	1.02	(0.49)	(註 3)	1.07	1.0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者)：						
速動比率下降：因 105 年度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下降所致。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因 105 年稅前純益上升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因 105 年部份廠商交易天期縮短所致。						
獲利能力相關財務比率上升：因 105 年稅後淨利上升所致。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由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比率使用 102 年度以前之財務資料則不適用。

註 2：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該年度營業利益為負數，不適用槓桿度計算。

註 4：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適用該比率計算。

(二)合併財務報告財務比率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101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0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85.2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8.05
	速動比率	127.64
	利息保障倍數	2545.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41
	平均收現日數	107
	存貨週轉率 (次)	3.3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19
	平均銷貨日數	108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7.8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75
	權益報酬率 (%)	10.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0.03
	純益率 (%)	5.62
	每股盈餘 (元)	2.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2.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0.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6.7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12.07
	財務槓桿度	(0.05)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該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由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比率使用 102 年度以前之財務資料則不適用。

註 2：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該年度營業利益為負數，不適用槓桿度計算。

註4：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適用該比率計算。

財務報告財務比率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9.3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910.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07.58	
	速動比率 (%)		134.88	
	利息保障倍數		4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99	
	平均收現日數		91	
	存貨週轉率 (次)		6.0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34	
	平均銷貨日數		61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6.75	
	總資產週轉率 (%)		1.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0.3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6.41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6.14	
		稅前純益	26.38	
	純益率 (%)		7.85	
	每股盈餘 (元)		2.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5.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5.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1.7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	
	財務槓桿度		1.02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該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由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比率使用 102 年度以前之財務資料則不適用。

註 2：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該年度營業利益為負數，不適用槓桿度計算。

註4：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適用該比率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 84-86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 100-15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詳第 158-22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監察人查核竣事，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鑒查

此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燈發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二、一〇五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監察人查核竣事，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鑒查

此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世圯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監察人查核竣事，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鑒查

此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友安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40,012	866,601	(173,411)	-16.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737	419,928	(75,809)	-15.29%
無形資產		25,102	14,000	(11,102)	-44.23%
其他資產		163,052	161,834	(1,218)	-0.75%
資產總額		1,723,903	1,462,363	(261,540)	-15.17%
流動負債		754,472	548,693	(205,779)	-27.27%
非流動負債		36,414	35,741	(673)	-1.85%
負債總額		790,886	584,434	(206,452)	-26.10%
股本		791,000	725,000	(66,000)	-8.34%
資本公積		53,741	0	(53,741)	-100.00%
保留盈餘		(99,297)	58,328	157,625	-158.74%
其他權益調整項目		21,432	(11,394)	(32,826)	-153.16%
庫藏股		(2,703)	(7,944)	(5,241)	193.90%
非控制權益		168,844	113,939	(54,905)	-32.52%
權益總額		933,017	877,929	(55,088)	-5.90%

1.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以上者：

- (1) 無形資產減少：主因為 105 年增加無形資產攤提費用所致。
- (2) 流動負債/負債總額減少：主因為 105 年度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 (3) 資本公積減少：主因為 105 年度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 (4) 保留盈餘增加：主因為 105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5) 其他權益調整項目減少：主因為 105 年度投資境外子公司匯率變動所致。
- (6) 庫藏股增加：主因為 105 年度鑫匯智投資公司增加持股所致。
- (7)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因為 105 年度南京智達康持續虧損所致。

2.以上重大變動之未來因應計畫：

本公司經營尚稱穩定成長，因應運周轉所需導致受限制資產增加，105 年 LTE 車用系統及 LTE 微基站等，除配合中國與國際 LTE 移動寬帶發展與運用的趨勢外，並積極尋求雲系列產品的創新運用推廣，推動品牌銷售，以改善財務結構並強化對內部的營運機制及對子公司的管理進行改造，優化公司財務運作。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324,330	1,226,389	(97,941)	-7%
營業毛利	355,418	351,777	(3,641)	-1%
營業(損)益	(24,790)	(24,896)	(106)	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626	36,688	27,062	281%
稅前淨利(損)	(15,164)	11,792	26,956	-178%
本期淨利(損)	(14,541)	(937)	13,604	-94%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稅後淨額)	(23,792)	(44,299)	(20,507)	86%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以上者：

- (1)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因為 105 年度處份投資及不動產收益增加所致。
- (2) 稅前淨損、本期淨損失減少：主因為 105 年度處份投資及不動產收益增加所致。
- (3) 本期綜合(損)失增加：主因為 105 年度投資境外子公司匯率變動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情形等相關資訊做評估，預計未來一年銷售為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28,246	(8,902)	319,444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 30,311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39,943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處份南京子公司所致。

所致。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3,145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無需對未來一年提供財務預測，包括現金流量預測。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對於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管理政策，係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管理辦法為主軸作為管理海外轉投資事業財務業務之依據，並依「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並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執行對轉投資事業之監督及管理作業。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認列被投資公司105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ZCOMAX TECHNOLOGIES, LTD.	通訊電子產品之買賣及銷售業務	(3,466)	主係客戶採購數量降低，不足支應營業費用，致產生損失。	—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37,330)	主係認列Z-COM TECHNOLOGY之投資損失。	—
ZWAVE ASIA	一般貿易業務	(11,567)	主係支付南京智威委託服務費所產生營業損失。	—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4,747	主係認列南京智威之投資利益。	—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務	30,637	主係認列江西智微亞之投資利益	—
Z-COM TECHNOLO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37,252)	主係認列南京智達康之投資損失。	—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電信器材零售	(28)	主係支付每月租金費用。	—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7)	主係支付每月租金費用。	—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37,929)	主係大陸地區需求下滑，使產品出貨量下滑，產生虧損。	—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4,747	主係出售不動產而認列業外收益所致。	—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絡設備之研發與銷售	(1,359)	主係營業收入下滑及營業費用上升所致。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0,637	主係智捷產品移轉至江西智微亞生產，本年度獲利上升所致。	—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網路通訊技術培訓	60	主係培訓收入增加及管理費用下降所致。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亦以擴展海外銷售通路及擴充大陸生產基地為主。

六、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5 年度之利息費用扣除利息收入為新台幣 12,090 仟元，占合併營收 0.98%，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極小。本公司主要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目前長期借款利率為固定利率且維持低檔，故長期借款所帶來的利率風險不大。

本公司 105 年度來自淨外幣匯兌損失為新台幣(1,522)仟元。本公司的匯率風險來自於外幣收入及支出，故本公司除了以自然避險方式來調控匯率風險外，財務部門亦隨時留意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化，針對匯率走勢及每日外幣結存及預計收支情形進行避險規劃。

至於通膨方面，多數經濟研究報告顯示由於石油與食物價格偏低造成通貨膨脹持續減緩的情況下，預期通膨影響消費的效果並不明顯，對本公司將不致於有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05 年度，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執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相關法規辦理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上述相關資訊均依規定按月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參閱。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以通信與無線通訊產品研發為發展方向，開發產品具備高品質、高穩定度、合理之成本，本公司透過長年技術累積及與各大晶片廠商之深入技術交流，已成功與台灣、中國、東南亞地區等知名電信服務提供業者建立合作關係，並獲北京奧運、上海世博會、南京矽晶谷園區及南京大型賽事評選為合格設備供應商。

本公司 105 年度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19 億元，106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1.23 億元，將持續開發與設計各種技術市場領先之未來性產品，預計開發的新產品及服務如下：

1. 車用 LTE-Fi 無線模組與系統應用產品之研發。
2. 智慧物流冷鏈運輸管理應用系統產品之研發。
3. 4G LTE Nanocell/small cell 之應用研發。
4. 工業規格產品開發應用智慧工廠、智慧城市、智慧交通。
5. 雲端系統管理與增值功能之研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線通訊網路設備係屬高科技通訊產業，且產業現況處於快速成長階段，各類無線網路通訊商品眾多且不斷開發改良，本公司已在無線網路通訊產業深耕多年，無論生產設備、研發人員、最新技術均能確實掌握，以配合產業之快速變化，且不斷創新與研發各類通訊網路商品，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將有助於本公司業務的拓展，本公司亦積極提升產能及研發能力，並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以強化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和專業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故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辦理執行，稟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合效益，以確保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5 年度並無全年度進貨淨額 10%以上之供應商。本公司主要進貨項目採購對象均保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往來，並盡量降低單一供應商之進貨比重，整體而言，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商多為配合良好並有長期合作默契之廠商，本公司 105 年度供貨來源穩定並無短缺貨或中斷情事，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5 年度只有一家銷貨金額占全年度銷貨淨額 10%以上之客戶。本公司與此一家客戶往來歷史甚久，以良好產品品質及準確交期建立合作關係，隨著客戶的大量訂單產生規模效益及利潤，因而產生銷貨集中風險。

因應策略：

- (1)本公司業已積極開拓全球各區域市場，在逐年與客戶不斷交流、培養訂單的努力下，已具一定績效，未來將持續深耕既有客戶、開發新產品並開拓新客戶，以達增加營收，有效降低對單一客戶的風險。
- (2)因應主力客戶及其終端客戶的業績增長，本公司將持續以準時的交期、具競爭力的價格、優良品質產品，針對客戶的需要提供確實的服務，協助主力客戶並共同開發爭取終端客戶之業務，維持雙方長期合作關係；同時本公司亦不斷於製造技術上精進及創新，使提

高競爭力，以利爭取終端客戶的不同品牌、或較高附加價值產品之訂單，期以提高獲利，亦可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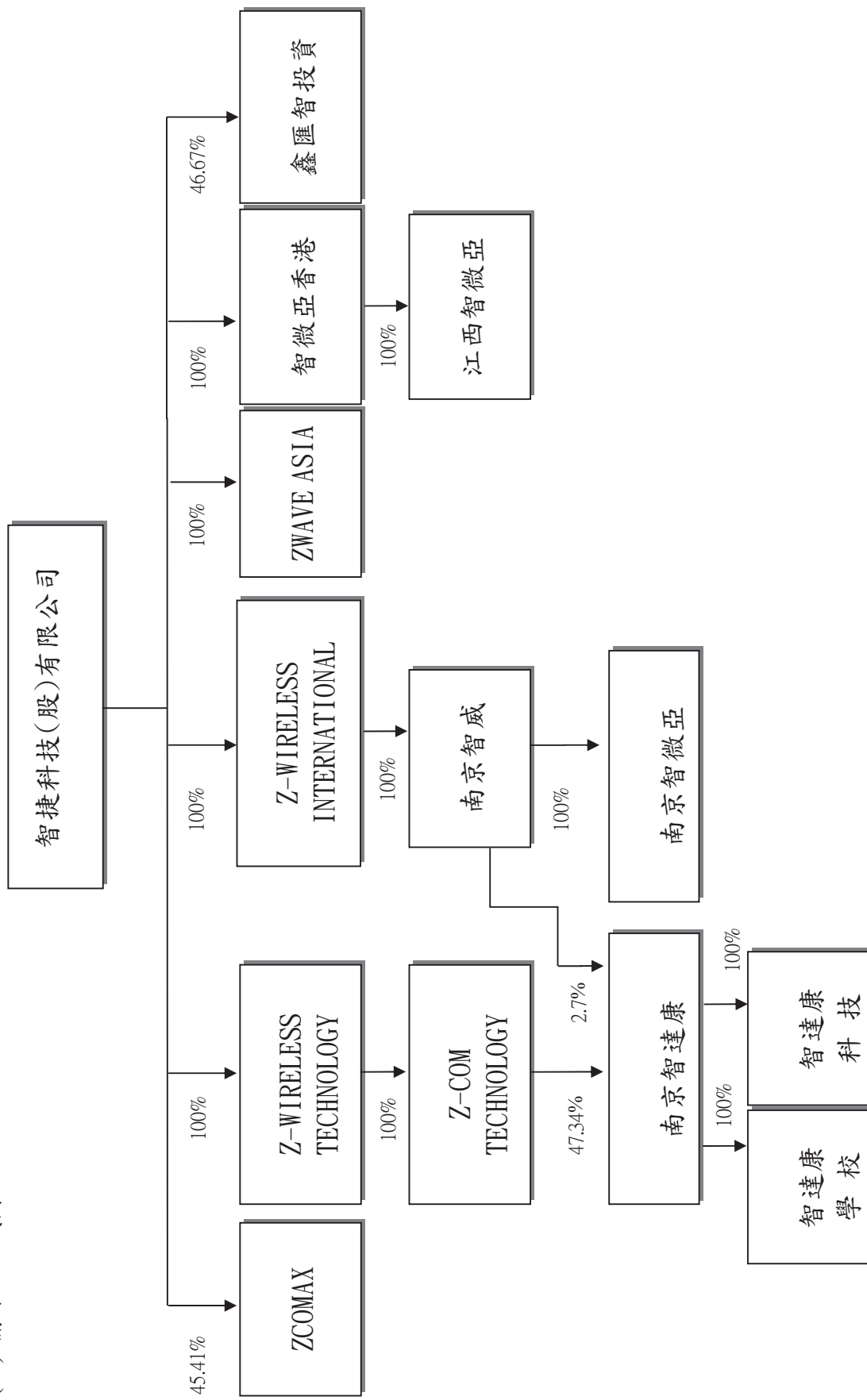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ZCOMAX TECHNOLOGIES, LTD.	89.01	14545 Valley View Avenue Unit S Santa Fe Springs, CA 90670	53,196	通訊電子產品之買賣及銷售業務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90.06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68,696	一般投資業務
Z-COM TECHNOLOGY, LTD.	90.01	P.O. Box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I-1112, Cayman Islands.	153,979	一般投資業務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93.12	P.O.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96,316	一般投資業務
ZWAVE ASIA	97.07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2	140,865	一般貿易業務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96.10	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17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K	336,342	一般貿易業務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08	南京市玄武區玄武大道 699-22 號	278,490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102.07	南京市玄武區玄武大道 699-27 號 6 樓	1,955	網路通訊技術培訓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103.03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博愛街 18-1 號	5,00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電信器材零售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93.12	南京市玄武區玄武大道 699-22 號江蘇軟件園 30 棟 4 樓	96,316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8.08	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1 號 6 樓	21,364	通訊設備及網絡設備之研發與銷售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101.09	江西九江經濟技術開發區汽車工業園安順路 2 號	336,342	通訊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104.11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博愛街 18-1 號	17,250	一般投資業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5.12.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	持股比例
ZCOMAX TECHNOLOGIES, LTD.	董事	智捷科技代表人：謝金生	3,667,738	45.41%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董事	智捷科技代表人：謝金生	10,830,000	100%
Z-COM TECHNOLOGY, LTD.	董事	Z-WIRELESS TECHNOLLGY,LTD. 代表人：吳佳芳	9,830,000	100%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智捷科技代表人：謝金生	30,000	100%
ZWAVE ASIA.	董事	智捷科技代表人：謝金生	4,600,000	100%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智捷科技代表人：謝金生	11,000,000	1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Z-COM TECHNOLOGY,LTD 代表人：吳佳芳	30,026,859	50.04%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董事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吳佳芳	不適用	100%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吳佳芳	不適用	100%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陳德坤	不適用	100%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德坤	不適用	100%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大宇	不適用	100%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智捷科技代表人：謝金生	不適用	46.67%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每股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ZCOMAX TECHNOLOGIES, LTD.	53,196	18,249	12,498	0.72	16,994	(3,583)	(7,632)	(0.95)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168,696	126,896	-	11.72	-	(77)	(37,330)	(3.45)
Z-COM TECHNOLOGY, LTD.	153,979	125,227	-	12.74	-	(875)	(37,252)	(3.79)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96,316	42,207	-	1,406.9	-	-	4,747	158.23
ZWAVE ASIA	140,865	3,862	3,386	0.10	106	(11,443)	(11,567)	(2.51)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336,342	336,389	418	30.54	333,878	(1)	30,637	2.79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8,490	326,618	98,495	3.80	67,534	(96,759)	(75,847)	(1.26)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1,955	620	37	不適用	763	57	60	不適用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5,000	4,919	-	不適用	-	(33)	(28)	不適用
南京智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316	45,662	3,455	不適用	22,314	(2,075)	4,750	不適用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1,364	11,314	4,965	不適用	20,059	(2,059)	(1,359)	不適用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36,342	590,957	254,986	不適用	960,285	33,663	30,657	不適用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17,250	14,120	-	不適用	-	(117)	(107)	不適用

(六)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第 100-157 頁。

(七) 關係報告書：請參閱第 99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子公司名稱 (註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註2)	處分股數及金額 (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註3)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保證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貸與金額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17,250	自有資金	46.67%	104/11/12~ 105/12/31	1,750	-	-	1,750	-	-	-
					\$17,020			\$17,020			
				106/01/01~ 106/03/31	-	-	-	1,750			
					-			\$17,020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謝金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666 號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智捷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捷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捷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智捷集團之銷貨型態因部分外銷客戶銷貨條件及運送方式不一，造成結帳時資料彙總不易，致可能發生資產負債表日收入認列時點有提早或遞延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係瞭解與測試有關銷貨交易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核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及貨物之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佐證文件，確認銷貨收入交易已記載於適當期間。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智捷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相關業務，該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有關存貨評價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由於智捷集團存貨金額重大，且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常涉及人工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智捷集團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係抽核存貨庫齡計算之正確性，確認辨別呆滯、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合理性；驗證所採用淨變現價值評估依據之合理性，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及評估政策之一致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

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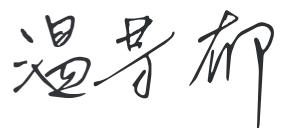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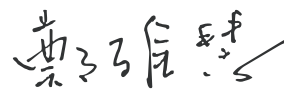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捷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溫芳郁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6 日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9,344	22	\$	328,246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741	-		2,82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33,845	9		145,974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103	-		643	-
1200	其他應收款			7,225	1		13,863	1
130X	存貨	六(四)		307,666	21		438,798	25
1410	預付款項			93,677	6		100,758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8,90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66,601</u>	<u>59</u>		<u>1,040,012</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二)		1,656	-		1,65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816	-		6,13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19,928	29		495,737	29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4,000	1		25,102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43,876	3		34,59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14,486	8		120,676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95,762</u>	<u>41</u>		<u>683,891</u>	<u>40</u>
1XXX	資產總計		\$	<u>1,462,363</u>	<u>100</u>	\$	<u>1,723,903</u>	<u>100</u>

(續次頁)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342,887	23	\$	351,330	21
2150	應付票據			-	-		167	-
2170	應付帳款			113,717	8		244,480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68,652	5		125,77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1,049	1		4,72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388	1		27,99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48,693</u>	<u>38</u>		<u>754,472</u>	<u>4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29,142	2		32,571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599	-		3,84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5,741</u>	<u>2</u>		<u>36,414</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84,434</u>	<u>40</u>		<u>790,886</u>	<u>4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25,000	50		791,000	4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	-		53,741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52,13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047	1		21,047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7,281	3		172,479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1,394)	(1)		21,432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7,944)	(1)	(2,70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			<u>763,990</u>	<u>52</u>		<u>764,173</u>	<u>4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13,939</u>	<u>8</u>		<u>168,844</u>	<u>10</u>
3XXX	權益總計			<u>877,929</u>	<u>60</u>		<u>933,017</u>	<u>54</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462,363</u>	<u>100</u>	\$	<u>1,723,90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226,389	100	\$	1,324,3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873,874)	(71)	(969,569)	(73)
5900 營業毛利			352,515	29		354,761	2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96)	-	(5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58	-		715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51,777	29		355,418	2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5,266)	(7)	(83,519)	(6)
6200 管理費用		(172,374)	(14)	(139,323)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033)	(10)	(157,366)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6,673)	(31)	(380,208)	(29)
6900 營業損失		(24,896)	(2)	(24,79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8,155	2		37,86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5,846	2	(14,26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13,847)	(1)	(11,64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66)	-	(2,3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688	3		9,626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1,792	1	(15,164)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12,729)	(1)		623	-
8200 本期淨損		(\$	937)	-	(\$	14,541)	(1)
其他綜合利益(淨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085)	(4)	(\$	10,48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723	-		1,2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3,362)	(4)	(\$	9,25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299)	(4)	(\$	23,792)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884	3	\$	20,970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38,821)	(3)	(\$	35,511)	(3)
綜合利益(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058	-	\$	14,948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49,357)	(4)	(\$	38,740)	(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二)						
975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損)		\$		0.53	\$		0.2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二)						
985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損)		\$		0.53	\$		0.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通	股本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92,907)	\$ 27,454	\$ -	\$ -	\$ 752,470	\$ 207,584	\$ 960,054									
取得採權益法投資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	-	-	(542)	-	-	-	(542)	-	(542)									
本期淨利	-	-	-	-	20,970	-	-	-	20,970	(35,511)	(14,541)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	-	-	-	-	-	-	-	(2,703)	(2,703)	-	(2,7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022)	-	(6,022)	(3,229)	(9,251)										
12月31日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72,479)	\$ 21,432	(\$ 2,703)	(\$ 2,703)	\$ 764,173	\$ 168,844	\$ 933,017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72,479)	\$ 21,432	(\$ 2,703)	(\$ 2,703)	\$ 764,173	\$ 168,844	\$ 933,017									
本期淨利	-	-	-	-	37,884	-	-	-	37,884	(38,821)	(93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	-	-	-	-	-	-	-	(5,241)	(5,241)	-	(5,241)									
減資彌補虧損	(66,000)	-	-	-	66,000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3,741)	(52,135)	-	105,876	-	-	-	-	-	-									
出售子公司持股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826)	-	(32,826)	(10,536)	(43,362)										
12月31日	\$ 725,000	\$ -	\$ -	\$ 21,047	\$ 37,281	(\$ 11,394)	(\$ 7,944)	(\$ 7,944)	\$ 763,990	\$ 113,939	\$ 877,929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思科技(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1,792	(\$ 15,1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63,340	67,891
各項攤提	六(七)(十九)	8,681	8,447
土地租金攤銷數	六(八)	1,083	1,12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三)	-	(2,519)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757)	(2,391)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3,847	11,649
處分投資利益		(18,96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9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七)	(8,715)	3,5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96	58
已實現銷貨利益		(58)	(7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六(五)	3,466	2,33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6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85)	880
應收帳款		(11,712)	(6,803)
其他應收款		2,884	468
存貨		101,064	(6,134)
預付款項		(7,865)	(35,294)
預付退休金		-	3,5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2)	(8,494)
應付帳款		(108,120)	21,284
其他應付款項		(49,253)	30,360
其他流動負債		-	(10,1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55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516)	1,8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0,409)	69,456
本期收取利息		2,128	2,340
本期支付利息		(13,174)	(11,364)
本期收取所得稅退稅款		-	14,181
本期支付所得稅		(8,85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0,311)	74,613

(續次頁)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 24,264)	(\$ 62,7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987	3,32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589)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六(二十三)	41,157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255)	(6,321)
應收資金融通款減少		1,283	(26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6,136	(8,90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5	179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336)	(64,2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9,943</u>	<u>(146,607)</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數		5,525	38,28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429)	(3,428)
買回庫藏股	六(十二)	(5,241)	(2,70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145</u>	<u>32,149</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389)	(3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902)	(40,1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28,246</u>	<u>368,39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9,344</u>	<u>\$ 328,246</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及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u> <u>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

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做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ZWAVE ASIA	一般貿易業務	100	1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務	100	1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46.67	46.67	註 1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Z-COM TECHNOLOG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Z-COM TECHNOLOGY, LTD.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 之研發、生產與銷 售	47.34	47.34	註 2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 統有限公司	物聯網領域技術研 究及銷售	0	80	註 3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 培訓學校	網路通訊技術培訓	100	1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 製造、電信器材零 售	100	100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 之研發、製造與銷 售	100	100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智康通信科技有 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絡設 備之研發及銷售	0	100	註 4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 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絡設 備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 之研發、製造與銷 售	2.7	2.7	註 2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 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生 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註 1：104 年第四季新設立之子公司，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具實質控制力，故依規定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

註 2：綜合持股比例超過 50%。

註 3：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出售所持有之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公司全部股份，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因而認列 \$18,968 之利益，該利益認列於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中。與該子公司相關之現金流量資訊，請見附註六、(二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註 4：於民國 105 年第二季解散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113,939 及\$168,844，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說明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百分比	金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 無線通信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中國大陸	\$ 113,874	49.96%	\$ 162,159	49.96%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56,661	\$ 248,154
非流動資產	169,957	244,457
流動負債	(98,495)	(168,034)
淨資產總額	\$ 228,123	\$ 324,577

綜合損益表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	104 年度
收入	\$ 67,534	\$ 192,424
稅前淨損	(75,797)	(68,792)
所得稅費用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75,797)	(68,792)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損	(75,797)	(68,79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3	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5,314)	(\$ 68,6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7,627)	(\$ 34,273)

現金流量表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49,635)	(\$	12,6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011	(1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134)	(13,3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89)	(1,1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547)	(27,3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617		57,9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070	\$	30,617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

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

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

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3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 10年
辦公設備	3年 ~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其他設備	2年 ~ 10年

(十三)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為2~6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07,66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51	\$ 1,93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8,093	306,183
定期存款	-	20,131
合計	<u>\$ 319,344</u>	<u>\$ 328,24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已轉列為其他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 \$0 及 \$2,568。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20	\$ 5,320
累計減損		(3,664)	(3,664)
		<u>\$ 1,656</u>	<u>\$ 1,656</u>

1. 本集團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38,898	\$ 157,4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03	643
減：備抵呆帳	(5,053)	(11,525)
	<u>\$ 135,948</u>	<u>\$ 146,617</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5,053 及 \$11,525。
-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1,525	\$ -	\$ 11,52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289)	-	(5,289)
匯率影響數	(850)	-	(850)
出售子公司	(333)	-	(333)
12月31日	<u>\$ 5,053</u>	<u>\$ -</u>	<u>\$ 5,053</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4,295	\$ -	\$ 14,295
減損損失迴轉	(2,519)	-	(2,519)
匯率影響數	(251)	-	(251)
12月31日	<u>\$ 11,525</u>	<u>\$ -</u>	<u>\$ 11,525</u>

(四)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5,101	(\$ 20,975)	\$ 124,126
在製品	80,761	(12,679)	68,082
製成品	179,550	(64,092)	115,458
合計	<u>\$ 405,412</u>	<u>(\$ 97,746)</u>	<u>\$ 307,666</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14,835	(\$ 21,076)	\$ 193,759
在製品	129,183	(5,003)	124,180
製成品	203,926	(83,067)	120,859
合計	<u>\$ 547,944</u>	<u>(\$ 109,146)</u>	<u>\$ 438,79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59,942	\$ 959,906
報廢及跌價損失	13,932	9,663
其他	2,955	743
	<u>\$ 876,829</u>	<u>\$ 970,312</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 1,816	\$ 6,130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其總資產和負債之份額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 比例
105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18,249</u>	<u>\$ 12,498</u>	<u>\$ 16,994</u>	<u>(\$ 7,632)</u>	45.41%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 比例
104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24,630</u>	<u>\$ 11,003</u>	<u>\$ 34,961</u>	<u>(\$ 5,482)</u>	45.41%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失分別為\$3,466及\$2,330。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478,158	\$ 267,603	\$ 16,411	\$ 8,641	\$ 40,522	\$ 2,724	\$ 814,059
累計折舊	(139,383)	(142,957)	(11,331)	(4,410)	(20,241)	-	(318,322)
合計	\$ 338,775	\$ 124,646	\$ 5,080	\$ 4,231	\$ 20,281	\$ 2,724	\$ 495,737
105年							
105年1月1日	\$ 338,775	\$ 124,646	\$ 5,080	\$ 4,231	\$ 20,281	\$ 2,724	\$ 495,737
增添	1,341	18,307	260	1,433	1,651	1,272	24,264
處分	(4,379)	(2,400)	(325)	-	(168)	-	(7,272)
本期移轉	522	1,491	-	-	(94)	(2,166)	(247)
折舊費用	(24,221)	(29,295)	(1,818)	(1,244)	(6,762)	-	(63,340)
淨兌換差額	(20,114)	(5,514)	(235)	(292)	(843)	(110)	(27,108)
出售子公司	-	(1,968)	(23)	-	(115)	-	(2,106)
105年12月31日	\$ 291,924	\$ 105,267	\$ 2,939	\$ 4,128	\$ 13,950	\$ 1,720	\$ 419,928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442,836	\$ 255,326	\$ 11,935	\$ 8,977	\$ 36,280	\$ 1,720	\$ 757,074
累計折舊	(150,912)	(150,059)	(8,996)	(4,849)	(22,330)	-	(337,146)
合計	\$ 291,924	\$ 105,267	\$ 2,939	\$ 4,128	\$ 13,950	\$ 1,720	\$ 419,928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500,397	\$ 244,771	\$ 16,498	\$ 11,354	\$ 4,415	\$ 36,095	\$ 681	\$ 814,211
累計折舊	(135,340)	(130,769)	(9,560)	(5,005)	(1,949)	(15,875)	-	(298,498)
合計	\$ 365,057	\$ 114,002	\$ 6,938	\$ 6,349	\$ 2,466	\$ 20,220	\$ 681	\$ 515,713
104年								
104年1月1日	\$ 365,057	\$ 114,002	\$ 6,938	\$ 6,349	\$ 2,466	\$ 20,220	\$ 681	\$ 515,713
增添	4,132	45,423	712	2,313	-	7,916	2,073	62,569
處分	(3)	(2,347)	-	(2,734)	(1,606)	(137)	-	(6,827)
折舊費用	(24,775)	(30,731)	(2,477)	(1,597)	(832)	(7,479)	-	(67,891)
淨兌換差額	(5,636)	(1,701)	(93)	(100)	(28)	(239)	(30)	(7,827)
104年12月31日	\$ 338,775	\$ 124,646	\$ 5,080	\$ 4,231	\$ -	\$ 20,281	\$ 2,724	\$ 495,737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478,158	\$ 267,603	\$ 16,411	\$ 8,641	\$ -	\$ 40,522	\$ 2,724	\$ 814,059
累計折舊	(139,383)	(142,957)	(11,331)	(4,410)	-	(20,241)	-	(318,322)
合計	\$ 338,775	\$ 124,646	\$ 5,080	\$ 4,231	\$ -	\$ 20,281	\$ 2,724	\$ 495,737

1. 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105年1月1日	104年1月1日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46,757	\$ 41,255
累計攤銷	(21,655)	(13,523)
合計	\$ 25,102	\$ 27,732
	105年	104年
1月1日	\$ 25,102	\$ 27,73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55	6,321
攤銷費用	(8,681)	(8,447)
淨兌換差額	(1,437)	(504)
出售子公司	(1,239)	-
12月31日	\$ 14,000	\$ 25,102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成本	\$ 41,280	\$ 46,757
累計攤銷	(27,280)	(21,655)
合計	\$ 14,000	\$ 25,102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142	\$ 201
推銷費用	29	68
管理費用	737	1,053
研究發展費用	7,773	7,125
	\$ 8,681	\$ 8,447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土地租金	\$ 47,926	\$ 52,969
存出保證金	681	95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65,879	66,755
	\$ 114,486	\$ 120,676

1. 本集團於 102 年 6 月與九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簽訂位於大陸江西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1,083 及 \$1,128。

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80,185	1.46%~5.90%	無
擔保銀行借款	62,702	5.90%~6.44%	詳附註八
	<u>\$ 342,887</u>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73,023	1.60%~3.14%	無
擔保銀行借款	78,307	4.52%~6.44%	詳附註八
	<u>\$ 351,330</u>		

本集團未動用之短期週轉金借款額度為\$253,494及進出口融資額度為\$392,075。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借款	1.835%	廠房	\$ 32,571	\$ 36,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之長期 借款			(3,429)	(3,429)
			<u>\$ 29,142</u>	<u>\$ 32,571</u>

1. 上述長期借款將於民國 101 年 7 月起每月償還\$286。
2. 提供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一)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4 日取得新竹縣政府核准函在案，並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領回結清員工年資後溢繳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認列結清退休金利益\$11,941。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大陸地區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289 及\$22,578。

(十二)股本

- 1.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25,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仟股)	
	105年	104年
1月1日已發行股數	79,100	79,100
庫藏股數	(297)	-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78,803	79,100
子公司購買母公司股票之股數	(520)	(297)
12月31日已發行股數	79,100	79,100
減資彌補虧損	(6,600)	-
庫藏股數	(817)	(297)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71,683	78,803

- 2.本公司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同意以股本 6,600 仟股減資彌補虧損，每股新台幣面額 1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25,000 仟元，減資比率約 8.34387%，每仟股減少 83.439 股(即每仟股換發 916.561 股)，前述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與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減資變更登記在案。

3.庫藏股

本公司持股比例未達 50%但具實質控制力之子公司-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因母公司經營策略而持有本公司股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庫藏股金額分別為\$7,944 及\$2,703，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9.72 元及 9.10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8 元及 8.78 元。

(十三)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計
105年1月1日	\$ 41,346	\$ 12,395	\$ 53,74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41,346)	(12,395)	(53,741)
105年12月31日	\$ -	\$ -	\$ -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交易</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104年12月31日	\$ 41,346	\$ 12,395	\$ 53,74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u>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u>
105年1月1日	\$ 21,4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9,549)
- 集團之稅額	<u>6,723</u>
105年12月31日	(\$ <u>11,394</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1月1日	\$	27,45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7,255)
- 集團之稅額		<u>1,233</u>
104年12月31日	\$	<u><u>21,432</u></u>

(十六)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補貼收入(註)	\$ 3,579	\$ 4,218
什項收入	22,819	19,315
舊制勞工退休金基金領回收入	-	11,94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476	2,245
其他利息收入	281	146
合計	<u>\$ 28,155</u>	<u>\$ 37,865</u>

註：補貼收入主係軟體園區獎勵軟體銷售補助收入。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522)	(\$ 2,914)
什項支出	(315)	(4,18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664)
處分投資利益	18,96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u>8,715</u>	<u>(3,500)</u>
合計	<u>\$ 25,846</u>	<u>(\$ 14,260)</u>

(十八)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13,847</u>	<u>\$ 11,649</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60,052	\$ 305,7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63,340	67,89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8,681	8,447
合計	<u>\$ 332,073</u>	<u>\$ 382,053</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219,467	\$ 255,631
勞健保費用	15,684	21,896
退休金費用	16,289	22,578
其他用人費用	8,612	5,610
	<u>\$ 260,052</u>	<u>\$ 305,71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450 及 \$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35 及 \$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 及 3% 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5,450 及 \$1,635，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039	\$ 4,95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459	-
分離課稅所得稅	74	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572</u>	<u>5,041</u>
遞延所得稅：		
虧損扣抵所得稅影響數	(3,280)	-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563)	(5,66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843)</u>	<u>(5,664)</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2,729</u>	<u>(\$ 62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6,723	\$ 1,233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036	\$ 3,45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440	528
虧損扣抵所得稅影響數	(3,280)	(4,69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59	-
分離課稅所得稅	74	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2,729	(\$ 623)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8,700)	\$ -	\$ 6,723	\$ -	(\$ 1,977)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40,570	2,895	-	-	43,465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102	(121)	-	-	1,981
其他	618	(211)	-	-	407
小計	\$ 34,590	\$ 2,563	\$ 6,723	\$ -	\$ 43,8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	-	-	-
小計	-	-	-	-	-
合計	\$ 34,590	\$ 2,563	\$ 6,723	\$ -	\$ 43,876

104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9,933)	\$ -	\$ 1,233	\$ -	(\$ 8,700)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33,692	6,878	-	-	40,570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865	(763)	-	-	2,102
其他	1,675	(1,057)	-	-	618
小計	\$ 28,299	\$ 5,058	\$ 1,233	\$ -	\$ 34,5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606)	606	-	-	-
小計	(606)	606	-	-	-
合計	\$ 27,693	\$ 5,664	\$ 1,233	\$ -	\$ 34,590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220,056	220,056	220,056	107年
103	185,176	185,176	185,176	108年
104	68,792	68,792	68,792	109年
105	82,759	82,759	82,759	110年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7	\$ 21,531	\$ -	-	107年
102	220,056	220,056	220,056	107年
103	6,067	-	-	113年
103	185,176	185,176	185,176	108年
104	68,792	68,792	68,792	109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2,310	\$ 11,721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37,281	(\$ 172,479)

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2,416 及 \$13,63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5 年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5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7,884	71,803	\$ 0.53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0,970	72,479	\$ 0.29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264	\$ 62,5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17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
本期支付現金	\$ 24,264	\$ 62,748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出售所持有之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公司全部股份，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u>105年5月31日</u>	
收取對價		
現金	\$	46,889
非控制權益		<u>5,548</u>
對價總額		<u>52,437</u>
南京中科智達物聯網系統有限公司資產及負債帳面		
現金		5,732
應收帳款		4,180
其他應收款		1,636
存貨		12,716
預付款項		8,95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6
無形資產		1,239
應付帳款	(3,193)
應付費用	(1,068)
其他應付款	(244)
預收款項	(<u>1,151)</u>
淨資產總額	\$	<u>33,46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u>4,101</u>	\$ <u>13,803</u>

上開銷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出貨後約 90 天內收款。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u>2,103</u>	\$ <u>643</u>

3.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 <u>5,160</u>	\$ <u>6,565</u>

(2) 利息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 180	\$ 144

對關聯企業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償還，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3% 收取。

4. 其他-關聯企業

	105年度	104年度
技術服務費	\$ -	\$ 1,172
雜項費用	\$ 623	\$ 4,874
什項收入	\$ 14	\$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982	\$ 18,058
退職後福利	181	351
總計	\$ 15,163	\$ 18,40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779	\$ 779	科管局租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0,000	49,950	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95	9,303	保函保證金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723	海關擔保金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6,000	附註九(一)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005	-	備償專戶
應收帳款	-	7,213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56,040	58,769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6,276	18,852	短期借款
	\$ 138,195	\$ 151,589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

1. 東莞庚霖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庚霖」)係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西智微亞」)之設備供應商，庚霖於民國 104 年 11 月下旬向法院對子公司江西智微亞提起訴訟，要求判令江西智微亞支付剩餘未付設備款人民幣 110 萬元及違約金人民幣 12 萬元。江西智微亞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5 日向承辦法院提出反訴要求及產品品質鑒定申請書，要求東莞庚霖承擔因提供設備出現嚴重品質問題的違約責任；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庚霖已向法院撤回起訴請求並與江西智微亞達成庭外和解，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案件已結案，由江西智微亞共計支付人民幣 66 萬元，並取消銀行凍結存款人民幣 120 萬元。
2. 江蘇軟件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軟件園」)係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智達康」)之房屋建築建造者，江蘇軟件園於 105 年第二季對子公司南京智達康提起訴訟，要求判令南京智達康支付剩餘未付房屋尾款人民幣 217 萬元。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24 日，法院終審判決南京智達康勝訴且無需支付上述款項。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自民國 99 年 9 月至 111 年 12 月止。該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779	\$ 77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116	3,116
超過5年	779	1,558
總計	<u>\$ 4,674</u>	<u>\$ 5,45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健全資本基礎，本集團會考量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營運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財務部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或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406	32.250	\$ 17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916	4.617	13,463
美金：人民幣	7,319	6.985	236,03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6	32.250	1,8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37	32.250	49,568
美金：人民幣	4,304	6.985	138,80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69	32.825	\$ 271,430
人民幣：新台幣	11,928	4.995	59,580
美金：人民幣	4,408	6.572	144,69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7	32.825	6,1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255	32.825	139,670
美金：人民幣	10,077	6.572	330,778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226	\$ 4,106
人民幣：新台幣	-	4.834	(517)
美金：人民幣	388	6.666	1,8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226	(1,333)
美金：人民幣	(732)	6.666	(3,539)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765	\$ 4,045
人民幣：新台幣	-	5.036	94
美金：人民幣	482	6.308	2,4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65	(\$ 1,089)
美金：人民幣	(\$ 2,196)	6.308	(11,059)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74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5	-
美金：人民幣	1%		2,36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96	-
美金：人民幣	1%		1,388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1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96	-
美金：人民幣	1%		1,44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7	-
美金：人民幣	1%		3,308	-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模擬利率增減 0.25% 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 \$81 及 \$90，或減少 \$81 及 \$90。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其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制定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須對個別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包括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交易紀錄等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

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以擁有良好信用聲譽之金融機構評估是否納入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群組1	\$ 17,125	\$ -
群組2	36,583	27,829
群組3	25,117	26,214
群組4	24,459	61,397
	<u>\$ 103,284</u>	<u>\$ 115,440</u>

註：

群組 1：信用額度 2 億以上。

群組 2：信用額度 5000 萬~2 億。

群組 3：信用額度 5000 萬以下。

群組 4：無授信。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90天	\$ 10,888	\$ 6,820
91天以上	21,776	24,357
	<u>\$ 32,664</u>	<u>\$ 31,177</u>

- E. 本集團已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內各營運個體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將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到期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價值
短期借款	\$342,887	\$ -	\$ -	\$ -	\$342,887
應付帳款	113,717	-	-	-	113,717
其他應付款	36,341	-	-	-	36,341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3,491	3,491	10,474	15,713	33,169
其他金融負債	-	-	-	3	3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到期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價值
短期借款	\$351,330	\$ -	\$ -	\$ -	\$351,330
應付票據	167	-	-	-	167
應付帳款	244,480	-	-	-	244,480
其他應付款	77,180	-	-	-	77,18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3,498	3,498	10,492	19,237	36,725
其他金融負債	-	-	-	3	3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七。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估本公司		估本公司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ZWAVE ASIA	\$ 102	-	\$ 1,248	-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估第三地區		估第三地區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金額	淨額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	100	\$ 1,032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估本公司		估本公司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	-	\$ 939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409	-	-	-
	\$ 409	-	\$ 939	-

a.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直接銷售予第三地區子公司及大陸被投資公司係依一般銷售價格；收款條件為自出貨後 90~180 天及月結 60 天收款。

b.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因售予被投資公司之順流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分別為 \$3,838 及 \$6,604。

(2)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估本公司		估本公司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ZWAVE ASIA	\$ -	-	\$ 3,609	7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第三地區子公司應收帳款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子公司應收帳款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3,805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百分比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	-	\$ 613	1
江西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4,368	5	159	-
	\$ 4,368	5	\$ 772	1

(3) 進貨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342,092	28	\$766,016	89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第三地區子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子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42,092	100	\$766,016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21	-	\$ 2,356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603,746	49	489	-
	\$ 605,067	49	\$ 2,845	-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直接向第三地區子公司及大陸被投資公司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付款條件分別

為貨到後 7 天付款、月結 30 天及月結 30~45 天。

(4) 應付帳款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 418	1	\$ 63,957	64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帳款百分比	金額	帳款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418	100	\$ 63,957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21	2	\$ 2,386	2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	222	-
	\$ 1,321	2	\$ 2,608	2

(5) 資金融通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	\$ 32,825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	19,695
	\$ -	\$ 52,520

(6) 票據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保證金額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備註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91,185	\$ 131,3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170	49,950	註
	\$ 137,355	\$ 181,250	

註：以財產為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A.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費	\$ 11,443	技術服務費	\$ 29,359

B.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其他

項目	105年度/105年12月31日	104年度/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 893	\$ 66
利息收入	\$ 529	\$ 930
雜項費用	\$ 1,887	\$ 246
什項收入	\$ 416	\$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226,389	\$ 1,324,330

(三)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80,515	\$ 379,977	\$ 295,846	\$ 457,438
德國	933,459	-	799,193	-
台灣	137,435	101,877	132,710	116,370
其他	74,980	-	96,581	-
合計	\$ 1,226,389	\$ 481,854	\$ 1,324,330	\$ 573,808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戊客戶	\$ 931,230	本公司及子公司	\$ 797,953	本公司及子公司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 20,070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8,200	\$ 305,596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33,450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8,200	305,596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CONAX TECHNOLOGIES, INC.	其他應收 款	是	6,690	5,160	5,160	3	2	-	營運週轉	-	無	-	38,200	305,596	
1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 公司	南京智達康無絲通 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3,559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6,883	16,883	

註1：編號補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計算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本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百分之五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百分之四十為限。

依南京智威科技有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計算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南京智威科技有限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得超過智威科技有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但以不得超過總額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不得超過智威科技有限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或其最終母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孰低者。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4)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4)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4)	備註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 限公司	\$ 152,798	\$ 133,648	\$ 91,185	\$ 91,185	\$ -	11.94	\$ 381,995	Y	N	Y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 信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 152,798	\$ 50,840	\$ 41,926	\$ 46,170	\$ 46,170	6.04	\$ 381,995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於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股東權益百分之二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股東權益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ZCOMAX(UK)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8	\$ 983	19.74	\$ 98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大可全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7	673	8.33	67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BOCS LLC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4	-	1.65	-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商業本票、BOCS LLC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0	-

註：a.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每股淨值為市價；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市價；c. 上市櫃股票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為公平價值。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貨	出貨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342,092	28		貨到後7天付款	\$ -	-	(\$ 418)	1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42,092	100		貨到後7天付款	-	-	418)	1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03,746	49		貨到後7天付款	-	-	-	-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捷亞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342,092	註5	28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603,746	註5	49
1	ZWAVE ASIA	南京智威成科技有限公司	3		技術服務費	11,443	註5	1
2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研發費用	17,969	註5	1
2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3,776	註5	1
3	智捷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342,092	註5	2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說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結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依一般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出貨後90-180天收款。
註5：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後7天付款。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通信電子產品之 買賣及銷售業務	\$ 22,606	\$ 22,606	45.41	\$ 1,816	(\$ 7,632)	(\$ 3,466)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68,696	168,696	100	123,058	(37,330)	(37,33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WAVE ASIA	開曼群島	一般貿易業務	140,865	140,865	100	475	(11,567)	(11,56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96,316	96,316	100	42,208	4,747	4,74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貿易業務	336,342	221,997	100	335,971	30,637	30,63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8,050	2,800	46.67	57	(107)	(50)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Z-COM TECHNOLOGY, LT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53,979	153,979	100	121,389	(37,252)	(37,252)	
南京智達無線通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智達康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 材製造、電信器 材零售	5,000	5,000	100	4,919	(28)	(28)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南京智速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	\$ 278,490	2、3	\$ -	\$ -	\$ 153,979	\$ -	\$ 153,979	\$ 75,797	50.04	(\$ 37,929)	\$ 110,315	\$ -	
南京智威成科技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	96,316	2	-	-	96,316	-	96,316	4,747	100	4,747	42,208	-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路設備之研發及銷售	21,364	3	-	-	-	-	-	(1,359)	100	(1,359)	6,349	-	
江西智微亞通信有限公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36,342	2	114,345	-	221,997	-	336,342	30,637	100	30,637	335,971	-	
南京市智速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網路通訊技術培訓	1,955	3	-	-	-	-	-	60	100	60	583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實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6,637	\$ 624,425	\$ -	(註3)

註3：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經授工字第10420413360號函〕，適用對大陸投資金額不受限制之規定。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590 號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因部分外銷客戶銷貨條件及運送方式不一，造成結帳時資料彙總不易，致可能發生資產負債表日收入認列時點有提早或遞延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係瞭解與測試有關銷貨交易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核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及貨物之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佐證文件，確認銷貨收入交易已記載於適當期間。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相關業務，該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有關存貨評價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會計估計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由於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之決定常涉及人工判斷，而前述事項亦存在於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此本會計師將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係抽核存貨庫齡計算之正確性，確認辨別呆滯、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合理性；驗證所採用淨變現價值評估依據之合理性，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及評估政策之一致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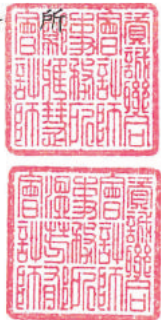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溫芳郁

鄭雅慧
溫芳郁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6 日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7,072	11	\$	209,089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152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8,071	7		44,336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471	1		5,024	-
1200	其他應收款			40	-		46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160	-		59,085	5
130X	存貨	六(四)		145,319	13		141,060	13
1410	預付款項			18,433	2		17,11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1,718</u>	<u>34</u>		<u>476,178</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656	-		1,65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503,585	46		443,779	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01,877	10		116,191	10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	-		1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43,876	4		34,590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66,128	6		51,097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17,122</u>	<u>66</u>		<u>647,492</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	<u>1,088,840</u>	<u>100</u>	\$	<u>1,123,670</u>	<u>100</u>

(續次頁)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89,000	18	\$	142,390	13
2170	應付帳款			54,002	5		33,27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39	-		66,565	6
2200	其他應付款			32,070	3		62,28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8,570	1		4,72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3,728	-		13,84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9,109</u>	<u>27</u>		<u>323,083</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29,142	3		32,571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599	-		3,84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5,741</u>	<u>3</u>		<u>36,414</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24,850</u>	<u>30</u>		<u>359,497</u>	<u>3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25,000	67		791,000	7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	-		53,741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52,135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047	2		21,04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7,281	3		(172,479)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1,394)	(1)		21,432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7,944)	(1)	(2,703)	-
3XXX	權益總計			<u>763,990</u>	<u>70</u>		<u>764,173</u>	<u>68</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088,840</u>	<u>100</u>	\$	<u>1,123,67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146,493	100	\$ 1,087,7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916,965)	(80)	(900,752)	(83)
5900 營業毛利		229,528	20	186,972	1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4,633)	-	(6,66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662	-	13,428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31,557	20	193,738	1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490)	(2)	(29,890)	(3)
6200 管理費用		(88,609)	(8)	(49,33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172)	(5)	(67,078)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1,271)	(15)	(146,307)	(14)
6900 營業利益		60,286	5	47,431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1,173	1	25,21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713)	-	2,41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3,697)	-	(3,03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029)	(2)	(51,694)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266)	(1)	(27,104)	(2)
7900 稅前淨利		48,020	4	20,327	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10,136)	(1)	643	-
8200 本期淨利		\$ 37,884	3	\$ 20,970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9,549)	(4)	(\$ 7,25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723	1	1,2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2,826)	(3)	(\$ 6,0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58	-	\$ 14,948	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3		\$ 0.2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3		\$ 0.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92,907)	\$ 27,454	\$ -	\$ 752,470
取得採權益法投資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542)	-	-	(542)
本期淨利	-	-	-	-	20,970	-	-	20,97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	-	-	-	-	-	-	(2,703)	(2,7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022)	-	(6,022)
12月31日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72,479)	\$ 21,432	(\$ 2,703)	\$ 764,173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	\$ 791,000	\$ 53,741	\$ 52,135	\$ 21,047	(\$ 172,479)	\$ 21,432	(\$ 2,703)	\$ 764,173
本期淨利	-	-	-	-	37,884	-	-	37,88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	-	-	-	-	-	-	(5,241)	(5,241)
減資彌補虧損	(66,000)	-	-	-	66,000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3,741)	(52,135)	-	105,876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826)	-	(32,826)
12月31日	\$ 725,000	\$ -	\$ -	\$ 21,047	\$ 37,281	(\$ 11,394)	(\$ 7,944)	\$ 763,99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董事長：凡恩科技
代表人：謝金生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8,020	\$ 20,3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8,518	18,034
各項攤提	六(七)(十九)	179	438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685)	(2,512)
利息費用	六(十八)	3,697	3,0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271)	(2,9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94	-
未實現銷貨利益	七	4,633	6,662
已實現銷貨利益	七	(6,662)	(13,4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五)	17,029	51,69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	-	3,6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52)	1,459
應收帳款		(35,182)	1,3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051
其他應收款		134	840
存貨		(4,259)	7,674
預付款項		(1,317)	(5,736)
預付退休金		-	3,5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215)
應付帳款		20,728	(12,952)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826)	15,031
其他應付款		(30,193)	22,096
其他流動負債		(10,112)	(8,9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56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39,871)	120,951
本期收取利息		1,979	2,552
本期支付利息		(3,721)	(3,013)
本期收取所得稅退稅款		-	14,2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8,85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0,469)	134,690

(續次頁)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9,596)	(\$ 42,73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398)	(43,7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1	-
應收資金融通款減少(增加)		53,925	(2,11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	2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9,950)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5,05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729)	(138,35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6,610	12,39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429)	(3,4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181	8,9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2,017)	5,2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9,089	203,7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072	\$ 209,0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經理人：謝金生

會計主管：陳德坤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及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

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2年 ~ 5年

(十二)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為2~6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定點式無線數據網路系統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

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45,3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37	\$ 1,07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6,335	208,012
合計	<u>\$ 117,072</u>	<u>\$ 209,08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20	\$ 5,320
減：累積減損	(3,664)	(3,664)
	<u>\$ 1,656</u>	<u>\$ 1,656</u>

1. 本公司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78,071	\$	44,3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71		5,024
合計	\$	<u>84,542</u>	\$	<u>49,360</u>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減損之應收帳款。

(四) 存貨

	<u>105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85,545	(\$ 6,025)	\$ 79,520
在製品	11,241	(1,141)	10,100
製成品	60,190	(4,491)	55,699
合計	\$ 156,976	(\$ 11,657)	\$ 145,319

	<u>104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64,398	(\$ 7,987)	\$ 56,411
在製品	11,556	(970)	10,586
製成品	77,473	(3,410)	74,063
合計	\$ 153,427	(\$ 12,367)	\$ 141,060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12,422	\$	894,156
報廢及跌價損失		4,543		6,596
其他		2,955		743
	\$	<u>919,920</u>	\$	<u>901,495</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 1,816	\$ 6,130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123,058	167,878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42,208	40,625
ZWAVE ASIA	475	12,266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335,971	216,783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57	97
	<u>\$ 503,585</u>	<u>\$ 443,779</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其總資產和負債之份額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5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18,249</u>	<u>\$ 12,498</u>	<u>\$ 16,994</u>	<u>(\$ 7,632)</u>	45.41%
104年12月31日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u>\$ 24,630</u>	<u>\$ 11,003</u>	<u>\$ 34,961</u>	<u>(\$ 5,482)</u>	45.41%

(2)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分別為\$17,029 及\$51,694。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3,635	\$ 91,866	\$ 3,888	\$ 1,051	\$ 14,586	\$ -	\$ 185,026
累計折舊	(14,866)	(42,197)	(2,860)	(524)	(8,388)	-	(68,835)
合計	\$ 58,769	\$ 49,669	\$ 1,028	\$ 527	\$ 6,198	\$ -	\$ 116,191
105年1月1日	\$ 58,769	\$ 49,669	\$ 1,028	\$ 527	\$ 6,198	\$ -	\$ 116,191
增添	133	145	260	-	2,589	1,271	4,398
處分	-	-	-	-	(100)	-	(100)
本期移轉	-	-	-	-	(94)	-	(94)
折舊費用	(2,862)	(11,922)	(611)	(99)	(3,024)	-	(18,518)
105年12月31日	\$ 56,040	\$ 37,892	\$ 677	\$ 428	\$ 5,569	\$ 1,271	\$ 101,877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73,768	\$ 92,011	\$ 3,503	\$ 592	\$ 14,147	\$ 1,271	\$ 185,292
累計折舊	(17,728)	(54,119)	(2,826)	(164)	(8,578)	-	(83,415)
合計	\$ 56,040	\$ 37,892	\$ 677	\$ 428	\$ 5,569	\$ 1,271	\$ 101,877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73,635	\$ 61,554	\$ 4,137	\$ 459	\$ 16,400	\$ 156,185
累計折舊	(12,017)	(43,214)	(2,553)	(382)	(7,575)	(65,741)
合計	\$ 61,618	\$ 18,340	\$ 1,584	\$ 77	\$ 8,825	\$ 90,444
104年1月1日						
增添	\$ 61,618	\$ 18,340	\$ 1,584	\$ 77	\$ 8,825	\$ 90,444
折舊費用	-	41,893	311	592	985	43,781
	(2,849)	(10,564)	(867)	(142)	(3,612)	(18,034)
104年12月31日	\$ 58,769	\$ 49,669	\$ 1,028	\$ 527	\$ 6,198	\$ 116,191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73,635	\$ 91,866	\$ 3,888	\$ 1,051	\$ 14,586	\$ 185,026
累計折舊	(14,866)	(42,197)	(2,860)	(524)	(8,388)	(68,835)
合計	\$ 58,769	\$ 49,669	\$ 1,028	\$ 527	\$ 6,198	\$ 116,191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105年1月1日	104年1月1日
電腦軟體		
成本	\$ 984	\$ 984
累計攤銷	(805)	(367)
合計	\$ 179	\$ 617
	105年1至12月	104年1至12月
1月1日	\$ 179	\$ 61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
攤銷費用	(179)	(438)
12月31日	\$ -	\$ 179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708	\$ 984
累計攤銷	(708)	(805)
合計	\$ -	\$ 179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	\$ 54
推銷費用	29	68
管理費用	66	68
研究發展費用	84	248
	\$ 179	\$ 438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344	\$ 36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65,784	50,729
	\$ 66,128	\$ 51,09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89,000	1.46%~1.70%	無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2,390	1.60%~1.71%	無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借款	1.835%	廠房	\$ 32,571	\$ 36,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3,429)	(3,429)
			<u>\$ 29,142</u>	<u>\$ 32,571</u>

1. 上述長期借款將於民國 101 年 7 月起每月償還\$286。
2. 提供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額度額為\$249,250。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4 日取得新竹縣政府核准函在案，並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領回結清員工年資後溢繳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認列結清退休金利益\$11,941。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826 及\$7,918。

(十二)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25,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已發行股數	79,100	79,100
庫藏股數	(297)	-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78,803	79,100
子公司購買母公司股票之股數	(520)	(297)
12月31日已發行股數	79,100	79,100
減資彌補虧損	(6,600)	-
庫藏股數	(817)	(297)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71,683	78,803

3. 本公司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同意以股本 6,600 仟股減資彌補虧損，每股新台幣面額 1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25,000 仟元，減資比率約 8.34387%，每仟股減少 83.439 股(即每仟股換發 916.561 股)，前述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與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減資變更登記在案。

4. 庫藏股

本公司持股比例未達 50%但具實質控制力之子公司-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因經營策略而持有本公司股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庫藏股金額分別為\$7,944 及\$2,703，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9.72 元及 9.10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8 元及 8.78 元。

(十三)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計
105年1月1日	\$ 41,346	\$ 12,395	\$ 53,74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41,346)	(12,395)	(53,741)
105年12月31日	\$ -	\$ -	\$ -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計
104年1月1日/104年12月31日	\$ 41,346	\$ 12,395	\$ 53,74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 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1月1日	\$ 21,4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9,549)
- 集團之稅額	6,723
105年12月31日	<u>(\$ 11,394)</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1月1日	\$ 27,45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7,255)
- 集團之稅額	1,233
104年12月31日	<u>\$ 21,432</u>

(十六)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什項收入	\$ 9,488	\$ 10,757
舊制勞工退休金基金領回收入	-	11,94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875	1,434
其他利息收入	810	1,078
合計	<u>\$ 11,173</u>	<u>\$ 25,210</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984)	\$ 3,11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6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1	2,970
合計	<u>(\$ 2,713)</u>	<u>\$ 2,419</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3,697</u>	<u>\$ 3,039</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07,586	\$ 114,9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8,518	18,03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79	438
合計	<u>\$ 126,283</u>	<u>\$ 133,445</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90,001	\$ 95,590
勞健保費用	6,908	7,945
退休金費用	6,826	7,918
其他用人費用	3,851	3,520
	<u>\$ 107,586</u>	<u>\$ 114,97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450及\$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35及\$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5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0%及3%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5,450及\$1,635，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166	\$ 4,93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59	-
分離課稅所得稅	74	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699</u>	<u>5,02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563)	(5,664)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563)</u>	<u>(5,664)</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136</u>	<u>(\$ 64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損失)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6,723	\$ 1,233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
	<u>\$ 6,723</u>	<u>\$ 1,233</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 8,163	\$ 3,45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440	508
課稅損失所得稅影響數	-	(4,69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59	-
分離課稅所得稅	74	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136</u>	<u>(\$ 643)</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8,700)	\$ -	\$ 6,723	(\$ 1,977)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40,570	2,895	-	43,465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102	(121)	-	1,981
其他	618	(211)	-	407
小計	34,590	2,563	6,723	43,8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	-	-
小計	-	-	-	-
合計	\$ 34,590	\$ 2,563	\$ 6,723	\$ 43,876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9,933)	\$ -	\$ 1,233	(\$ 8,700)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33,692	6,878	-	40,570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865	(763)	-	2,102
其他	1,675	(1,057)	-	618
小計	28,299	5,058	1,233	34,5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606)	606	-	-
小計	(606)	606	-	-
合計	\$ 27,693	\$ 5,664	\$ 1,233	\$ 34,590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2,310	\$ 11,72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 37,281	(\$ 172,479)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2,416 及\$13,63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二十二) 每股盈餘

	<u>105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7,884	71,803	\$ 0.53
	<u>104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損利	\$ 20,970	72,479	\$ 0.2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一關聯企業	\$ 4,101	\$ 13,803
一子公司	511	2,254
	<u>\$ 4,612</u>	<u>\$ 16,057</u>

(1) 上開銷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出貨後 90~180 天及月結 60 天收款。

(2)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售予被投資公司之順流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分別為\$4,633 及\$6,662。

2.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947,159	\$ 768,861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貨到後 7 天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一關聯企業	\$ 2,103	\$ 643
一子公司	<u>4,368</u>	<u>4,381</u>
	<u>\$ 6,471</u>	<u>\$ 5,024</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一子公司	\$ <u>1,739</u>	\$ <u>66,565</u>

5. 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帳列其他應收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 5,160	\$ 6,565
子公司	<u>-</u>	<u>52,520</u>
	<u>\$ 5,160</u>	<u>\$ 59,085</u>

(2) 利息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關聯企業	\$ 180	\$ 144
子公司	<u>529</u>	<u>930</u>
	<u>\$ 709</u>	<u>\$ 1,074</u>

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償還，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皆按 1.76%~3.00%收取。

6.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各關係人提供銀行借款保證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備註
子公司	\$ <u>137,355</u>	\$ <u>181,250</u>	註

註：以財產為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7. 技術服務費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 -	\$ 1,172

8. 其他

(1) 關聯企業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105年度	104年12月31日/104年度
雜項費用	\$ 623	\$ 4,874
什項收入	\$ 14	\$ -

(2) 子公司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105年度	104年12月31日/104年度
其他應付款	\$ 893	\$ 66
雜項費用	\$ 1,887	\$ 246
什項收入	\$ 416	\$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828	\$ 12,821
退職後福利	181	351
總計	\$ 11,009	\$ 13,17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779	\$ 779	科管局租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0,000	49,950	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005	-	備償專戶
房屋及建築	56,040	58,769	長期借款
	\$ 121,824	\$ 109,498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自民國 99 年 9 月至 111 年 12 月止。該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779	\$ 77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116	3,116
超過5年	<u>779</u>	<u>1,558</u>
總計	<u>\$ 4,674</u>	<u>\$ 5,45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健全資本基礎，本公司會考量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檢視公司資本結構，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營運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財務部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或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406	32.250	\$ 17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916	4.617	13,46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6	32.250	1,8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37	32.250	49,568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69	32.825	\$ 271,430
人民幣：新台幣	11,928	4.995	59,58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7	32.825	6,1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255	32.825	139,670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26	\$	4,106
人民幣：新台幣	4.834	(5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26	(\$	1,333)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1.765	\$	4,045
人民幣：新台幣	5.036		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1.765	(\$	1,089)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74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96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1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9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7	-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模擬利率增減 0.25 % 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 \$81 及 \$90，或減少 \$81 及 \$90。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其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制定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須對個別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包括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交易紀錄等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公司以擁有良好信用聲譽之金融機構評估是否納入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17,125	\$ 3,608
群組2	40,950	27,972
群組3	13,151	7,313
群組4	1,290	-
	<u>\$ 72,516</u>	<u>\$ 38,893</u>

註：

群組 1：信用額度 2 億以上。

群組 2：信用額度 5000 萬~2 億。

群組 3：信用額度 5000 萬以下。

群組 4：無授信。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90天	\$ 8,246	\$ 4,428
91天以上	3,780	6,039
	<u>\$ 12,026</u>	<u>\$ 10,46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E. 本公司無已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內各營運個體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將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到期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帳面價值
短期借款	\$ 189,000	\$ -	\$ -	\$ -	\$ 189,000
應付帳款	55,741	-	-	-	55,741
其他應付款	16,006	-	-	-	16,00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491	3,491	10,474	15,713	33,169
其他金融負債		-	-	3	3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u>1年內到期</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帳面價值</u>
短期借款	\$ 142,390	\$ -	\$ -	\$ -	\$ 142,390
應付帳款	33,274	-	-	-	33,274
其他應付款	48,440	-	-	-	48,44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3,498	3,498	10,492	19,237	36,725
其他金融負債	-	-	-	3	3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衡量：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七。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ZWAVE ASIA	\$ 102	-	\$ 1,248	-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	100	\$ 1,032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 公司	\$ -	-	\$ 939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409	-	-	-
	\$ 409	-	\$ 939	-

a.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直接銷售予第三地區子公司及大陸被投資公司係依一般銷售價格；收款條件為自出貨後 90~180 天及月結 60 天收款。

b.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因售予被投資公司之順流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分別為 \$3,838 及 6,604。

(2)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ZWAVE ASIA	\$ -	-	\$ 3,609	7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應收 帳款百分比	金額	佔第三地區 子公司應收 帳款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3,805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有限 公司	\$ -	-	\$ 613	1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4,368	5	159	-
	<u>\$ 4,368</u>	<u>5</u>	<u>\$ 772</u>	<u>1</u>

(3)進貨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u>\$342,092</u>	<u>28</u>	<u>\$766,016</u>	<u>89</u>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 有限公司	<u>\$342,092</u>	<u>100</u>	<u>\$766,016</u>	<u>100</u>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1,321	-	\$ 2,356	-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603,746	49	489	-
	<u>\$605,067</u>	<u>49</u>	<u>\$ 2,845</u>	<u>-</u>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直接向第三地區子公司及大陸被投資公司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付款條件分別為貨到後 7 天付款、月結 30 天及月結 30~45 天。

(4) 應付帳款

本公司對第三地區子公司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 418	1	\$ 63,957	64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江西智微亞科技 有限公司	\$ 418	100	\$ 63,957	100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1,321	2	\$ 2,386	2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	222	-
	\$ 1,321	2	\$ 2,608	2

(5) 資金融通情形 (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	\$ 32,825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	19,695
	\$ -	\$ 52,520

(6) 票據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 :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保證金額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備註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 91,185	\$ 131,300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46,170	49,950	註
	\$ 137,355	\$ 181,250	

註：以財產為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A. 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費	\$ 11,443	技術服務費	\$ 29,359

B.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其他

項目	105年12月31日/105年度	104年12月31日/104年度
其他應付款	\$ 893	\$ 66
利息收入	\$ 529	\$ 930
雜項費用	\$ 1,887	\$ 246
什項收入	\$ 416	\$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 20,070	\$ -	-	-	2	\$ -	營運週轉	-	無	\$ -	\$ 38,200	\$ 305,596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纖亞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33,450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8,200	305,596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6,690	5,160	5,160	3	2	-	營運週轉	-	無	-	38,200	305,596	
I	南京智威科技有限 公司	南京智達源無線通 信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3,559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6,883	16,88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撥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計算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本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百分之五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百分之四十為限。

依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計算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以南京智威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為限、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得超過智威科技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但以不超過總額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不得超過智威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或其最終母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孰低者。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4)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4)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4)	備註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繼亞科技有 限公司	\$ 152,798	\$ 133,648	\$ 91,185	\$ 91,185	\$ -	11.94	\$ 381,995	Y	N	Y	
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 信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152,798	50,840	46,170	41,926	46,170	6.04	381,995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I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盟關係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於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股東權益百分之二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一期股東權益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ZCOMAX(UK)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8	\$ 983	19.74	公允價值(註)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大可全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7	673	8.33	673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BOCS LLC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4	-	1.65	-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商業本票、BOCS LLC	無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0	-

註：a.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每股淨值為市價；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市價；c. 上市櫃股票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為公平價值。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342,092	28	貨到後7天付款	-	-	(\$ 418)	(1)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342,092	100	貨到後7天付款	-	-	418)	(10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603,746	49	貨到後7天付款	-	-	-	-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342,092	註5	28
0	智捷科技(股)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603,746	註5	49
1	ZWAVE ASIA	南京智威成科技有限公司	3		技術服務費	11,443	註5	1
2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研發費用	17,969	註5	1
2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3,776	註5	1
3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江西智微亞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342,092	註5	2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依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授信條件為出貨後90-180天收款。

註5：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後7天付款。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通信電子產品之 買賣及銷售業務	\$ 22,606	\$ 22,606	3,666,738	45.41	\$ 1,816	(\$ 7,632)	(\$ 3,466)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68,696	168,696	10,830,000	100	123,058	(37,330)	(37,33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WAVE ASIA	開曼群島	一般貿易業務	140,865	140,865	4,600,000	100	475	(11,567)	(11,56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96,316	96,316	30,000	100	42,208	4,747	4,74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貿易業務	336,342	221,997	11,000,000	100	335,971	30,637	30,63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8,050	2,800	NA	46.67	57	(107)	(50)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Z-COM TECHNOLOGY, LT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53,979	153,979	9,830,000	100	121,389	(37,252)	(37,252)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達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 材製造、電信器 材裝運	5,000	5,000	500,000	100	4,919	(28)	(28)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 278,490	2-3	\$ 153,979	\$ -	\$ 153,979	\$ -	50.04	(\$ 37,929)	\$ 110,315	\$ -	
南京智威威亞通信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數據機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96,316	2	96,316	-	96,316	-	100	4,747	42,208	-	
南京智微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設備及網路設備之研發及銷售	21,364	3	-	-	-	-	100	(1,359)	6,349	-	
江西智微亞通信有限公司	通訊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36,342	2	221,997	114,345	336,342	-	100	30,637	335,971	-	
南京市智達康通信職業培訓學校	網路通訊技術培訓	1,955	3	-	-	-	-	100	60	583	-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586,637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624,42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經授工字第10420413360號函)，適用對大陸投資金額不受限制之規定。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3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5
活期存款	— 台幣				24,070
	— 外幣	USD	折合率32.250		83,077
		EUR	折合率33.90		289
		RMB	折合率4.617		8,884
				\$	117,072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320027	\$ 24,412	
110432	19,585	
210034	17,125	
630085	5,795	
其他	11,154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小計	78,071	
關係人：		
江西智微亞	4,368	
ZCOMAX	2,103	
小計	6,471	
合計	\$ 84,542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85,545	\$ 82,73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品	11,241	10,42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 成 品	<u>60,190</u>	<u>68,482</u>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156,976	<u>\$ 161,642</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1,657</u>)		
	<u>\$ 145,319</u>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減)		投 資 (損) 益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註)				單 價	總 價
ZCOMAX TECHNOLOGIES, INC.	3,667	\$ 6,130	- (\$	848)	\$ 3,466)	3,667	45.41%	0.50	\$ 1,816
Z-WIRELESS TECHNOLOGY, LTD.	10,830	167,878	- (7,490)	(37,330)	10,830	100.00%	11.36	123,058
ZWAVE ASIA	4,600	12,266	- (224)	(11,567)	4,600	100.00%	0.10	475
Z-WIRELESS INTERNATIONAL, LTD.	30	40,625	- (3,164)	4,747	30	100.00%	1,406.93	42,208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7,500	216,783	3,500	88,551	30,637	11,000	100.00%	30.54	335,971
鑫匯智投資有限公司	NA	2,800	NA	5,251	(50)	NA	46.67%	NA	8,001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2,703)		(5,241)	-				(7,944)
小計		97		10	(50)		46.67%		57
合計		\$ 443,779		\$ 76,835	(\$ 17,029)				\$ 503,585

註：含認列被投資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未實現內部(損)益。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房屋及建築	\$ 73,635	\$ 133	\$ -	73,768	向銀行抵押借款
機器設備	91,866	145	-	92,011	無
運輸設備	1,051	-	(459)	592	無
辦公設備	3,888	260	(645)	3,503	無
其他設備	14,586	2,589	(3,028)	14,147	無
待驗設備	-	1,271	-	1,271	無
	\$ 185,026	\$ 4,398	(\$ 4,132)	\$ 185,292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4,866	\$ 2,862	\$ -	\$ 17,728
機器設備	42,197	11,922	-	54,119
運輸設備	524	99	(459)	164
辦公設備	2,860	611	(645)	2,826
其他設備	8,388	3,024	(2,834)	8,578
	\$ 68,835	\$ 18,518	(\$ 3,938)	\$ 83,415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註)	短融資額	借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購料款	\$ 30,000	105/12~106/03	1.500%	\$ 30,000		無	
合作金庫銀行	購料款	20,000	105/07~106/01	1.620%	63,250		無	
合作金庫銀行	購料款	14,000	105/11~106/11	1.570%	63,250		無	
永豐銀行	購料款	10,000	105/12~106/03	1.460%	50,000		無	
兆豐銀行	購料款	10,000	105/08~106/02	1.600%	100,000		無	
兆豐銀行	購料款	50,000	105/12~106/06	1.500%	100,000		無	
兆豐銀行	購料款	5,000	105/07~106/01	1.500%	100,000		無	
華南銀行	購料款	30,000	105/11~106/05	1.559%	40,000		無	
彰化銀行	購料款	20,000	105/12~106/01	1.700%	20,000		無	
		<u>\$ 189,000</u>						

註：民國105年度上述短期借款利率區間為1.46%~1.70%。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一般供應商：		
ED203	\$ 7,773	
ED230	7,572	
MZ020	5,642	
ME032	4,046	
EZ056	4,031	
ED060	3,280	
EA013	2,827	
EZ041	2,717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
其他	<u>16,114</u>	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小計	<u>54,002</u>	
關係人：		
南京智達康無線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8	
智微亞香港有限公司	<u>1,321</u>	
小計	<u>1,739</u>	
合計	<u>\$ 55,741</u>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第一商業銀行	中長期廠房貸款	\$ 32,571	100/06~115/06	浮 動	廠房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429)				
		<u>\$ 29,142</u>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數位家庭網路產品	2,982,843	台	\$	967,613		
	物聯網	1,171,157	台		103,806		
	最後一哩	24,968	台		<u>64,030</u>		
					1,135,44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489</u>)		
					1,133,960		
其他營業收入					<u>12,533</u>		
					<u>\$ 1,146,493</u>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盤存	\$ 64,398
加：本期進料	291,039
減：期末原料盤存	(85,545)
出售原料	(17,346)
轉列費用	(1,500)
報廢存貨	(4,704)
本期原料耗用	246,342
製造費用	-
製造成本	246,342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11,556
費用轉入	-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11,241)
出售半成品	-
轉列費用	(113)
報廢存貨	(393)
製成品成本	246,151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77,473
本期購入	623,380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60,190)
轉列費用	(1,342)
報廢存貨	(156)
產銷成本	885,316
出售原料	17,346
出售半成品	-
存貨跌價損失	4,54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其他營業成本	9,760
營業成本總計	\$ 916,965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3,497		
佣	金	支	出		5,041		
差	旅	費			1,664		
生	產	實	驗	費	2,125		
其	他	費	用		<u>7,163</u>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科目總餘額5%
				\$	<u>29,490</u>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48,974		
折	舊	費	用		13,588		
勞	務	費			6,628		
其	他	費	用		<u>19,419</u>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科目總餘額5%
				\$	<u>88,609</u>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4,356	
生 產 實 驗 費		5,458	
折 舊 及 折 耗 費 用		4,010	
保 險 費		2,761	
其 他 費 用		6,587	各單獨項目餘額均未 超過科目總餘額5%
		<u>\$ 53,172</u>	

(以下空白)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90,001	15,495	80,095	95,590
薪資費用	-	6,908	1,214	6,731	7,945
勞健保費用	-	6,826	777	7,141	7,918
退休金費用	-	3,851	587	2,933	3,5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8,518	11,278	6,756	18,034
折舊費用	-	179	54	384	438
攤銷費用	-	179	54	384	438

說明：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員工人數約為97人，104年度員工人數約為109人。

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凡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金生

